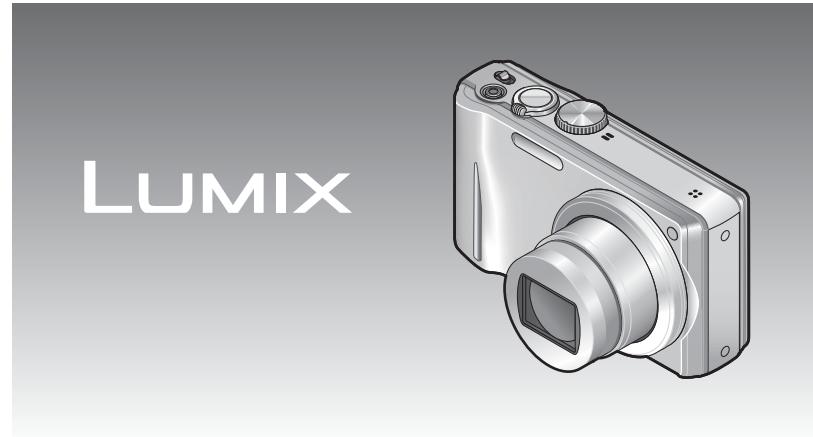


Panasonic®

高级功能使用说明书
数码相机

型号 **DMC-ZS8GK**



使用前，请仔细阅读本说明书，并正确安全地使用。



目录

使用前

使用前	5
标准附件	7
各部件名称	8
光标按钮	8

准备

给电池充电	9
可拍摄图像数量和拍摄时间指南	10
插入和取出记忆卡（另售）/电池	12
照片保存目的地 （记忆卡和内置内存）	14
剩余电池和记忆容量	15
拍摄指南（图像/拍摄时间）	15
设置时钟	16
设定菜单	17
菜单类型	18
使用 [设置] 菜单	19
[时钟设置]	19
[世界时间]	19
[行程日期]	19
[操作音]	19
[音量]	19
[自定义设置存储]	20
[LCD模式]	20
[坐标线]	20
[直方图]	20
[恢复变焦]	21
[经济]	21
[自动回放]	21
[号码重设]	22
[重设]	22
[USB 模式]	22
[输出]	23
[旋转显示]	23
[版本显示]	23
[格式化]	23
[语言]	24
[演示模式]	24

基本操作

基本拍摄操作	25
拍摄静态图像	25
录制动态图像	25
模式转盘	26
使用自动设定拍摄图像	
[智能自动] 模式	27
关于喜庆色彩	29
脸部检测和个人识别	29
AF跟踪	29
使用您自己的设定拍摄图像	
[程序 AE] 模式	30
对正焦距	31
用变焦拍摄图像	32
[i.ZOOM]	34
简易变焦：	
用于迅速变焦到最大倍率	35
[数码变焦]	36
查看照片 [标准回放]	37
删除照片	38
要删除多张（最多50 张）或全部 照片时	38

高级（拍摄）

变更拍摄信息显示	39
用闪光灯拍摄照片	40
近拍图像	42
不靠近被摄对象拍摄近照 “Tele微距”功能	42
在更近的距离拍摄图像 [微距变焦]	43
使相机和拍摄对象在聚焦 对正可及范围之内	44
聚焦范围	44
用自拍定时器拍照	45
用曝光补偿拍照	46
在自动改变曝光的同时拍摄 （[自动括弧式曝光]）	47
确定光圈并拍摄 [光圈优先] 模式	48
确定快门速度并拍摄 [快门优先] 模式	49
确定光圈和快门速度并拍摄 [手动曝光] 模式	50
注册您自己的设置并拍摄 [自定义] 模式	51
[自定义设置存储] 注册您自己的设置	51
[自定义] 切换到您自己的设置并拍摄	52
根据场景拍摄照片 [场景模式]	53
[肖像]	54
[柔肤]	54
[变换]	54
[自拍肖像]	54
[风景]	54
[全景辅助]	55
[运动]	55
[夜间肖像]	55
[夜景]	56
[食物]	56
[派对]	56
[烛光]	56
[宝宝]	56

[宠物]	56
[日落]	57
[高感光度]	57
[高速连拍]	57
[闪光灯连拍]	57
[星空]	58
[烟火]	58
[海滩]	58
[雪景]	58
[空中摄影]	58
[针孔效果]	58
[喷沙效果]	58
[高动态]	59
[相框模式]	59
[水中]	59
注册常用的场景 [我的场景模式]	60
拍摄动态影像 [动态影像] 模式	61
[录制质量]	62
用个人识别功能拍摄 [个人识别]	63
注册人脸图像	64
编辑或删除注册的个人识别信息	66
旅游时有用的功能	68
[行程日期]	68
[世界时间]	69
使用 [拍摄] 菜单	70
[高宽比]	70
[图像尺寸]	70
[质量]	71
[感光度]	71
[白平衡]	72
[AF 模式]	74
[快速AF]	76
[个人识别]	76
[测光模式]	76
[智能曝光]	77
[最慢快门速度]	77
[智能分辨率]	77
[数码变焦]	78
[连拍]	78
[色彩模式]	79
[AF 辅助灯]	80
[数码红眼纠正]	80
[稳定器]	80

目录 (续)

[日期印记].....	81
[时钟设置].....	81
使用动态图像的 [拍摄] 菜单.....	82
[录制质量].....	82
[连续AF].....	82
[风声消除].....	82
使用快捷菜单.....	83
输入文字.....	84

高级 (查看)

按列表查看 (多张播放/日历播放)...	85
观看动态影像.....	86
不同的回放方法 [回放模式].....	87
[幻灯片放映].....	88
[筛选播放].....	90
[日历].....	90
使用 [回放] 菜单.....	91
[上传设置].....	91
[编辑标题].....	92
[文字印记].....	93
[调整大小].....	95
[剪裁].....	96
[收藏夹].....	97
[打印设定].....	98
[保护].....	99
[个人识别编辑].....	100
[复制].....	101

连接其他设备

与计算机一起使用.....	102
复制静态图像和动态影像.....	103
使用“PHOTOfunSTUDIO”将图像复制到您的计算机上.....	105
向图像共享网站上传图像.....	105
打印.....	106
打印多张照片.....	107
带日期和文字打印.....	107
在相机上进行打印设定.....	108
在电视机屏幕上查看.....	109

其他

液晶显示器显示列表.....	110
拍摄时.....	110
播放时.....	111
信息显示.....	112
问答 故障排除指南.....	114
使用警告和注意事项.....	120

使用前

■ 关于本相机的使用



不要剧烈震动或撞击本相机，或对本相机施加压力。

●如果在下述状态下使用本相机，将有可能导致镜头、液晶显示器或相机本体的损坏。

同时，还有可能导致误动作或不能进行拍摄。

- 本相机掉落或冲撞到硬物表面上
- 在口袋里装有相机的情形下坐下，或将相机塞进已装满了东西的包内
- 在相机手带上悬挂装饰物等物件
- 强力按压镜头或液晶显示器



本相机不具备防尘、防滴、防水功能。

请避免在灰尘、沙粒或水等较多的环境下使用，以防灰尘、沙粒或水等的渗入。

●如果在上述场所使用，液体或沙粒等异物会从镜头或按钮的缝隙间渗入相机。如果发生这种情形，将不仅会导致相机的故障，有时还可能会导致相机无法修理，因此请特别注意。

- 灰尘或沙粒较多的场所
- 下雨天或海边等会发生水滴渗入的地方



■ 关于结露(当镜头起雾时)



●在温度或湿度有变化的地方使用本相机时，会发生结露现象。结露会导致镜头脏污、发霉、相机故障，因此请避免在结露状态下的使用。

●如果发生结露现象，请关闭相机电源，并放置两个小时后再使用。相机适应了周围的温度后，起雾会自然消失。

使用之前 (续)

■ 务必进行试拍

在进行重要的拍摄(例如婚礼等)之前,请务必试拍,以确认能够正常拍摄和录音。

■ 不对拍摄内容予以赔偿

因本相机或记忆卡的故障而导致的拍摄和录音失败,请恕敝公司不予以赔偿。

■ 注意版权

版权法禁止除个人使用目的以外,擅自使用所拍摄或录音的内容。即使您出于个人使用目的,有时拍摄也会受到限制。

■ 请同时阅读“使用警告和注意事项”(→120)

标准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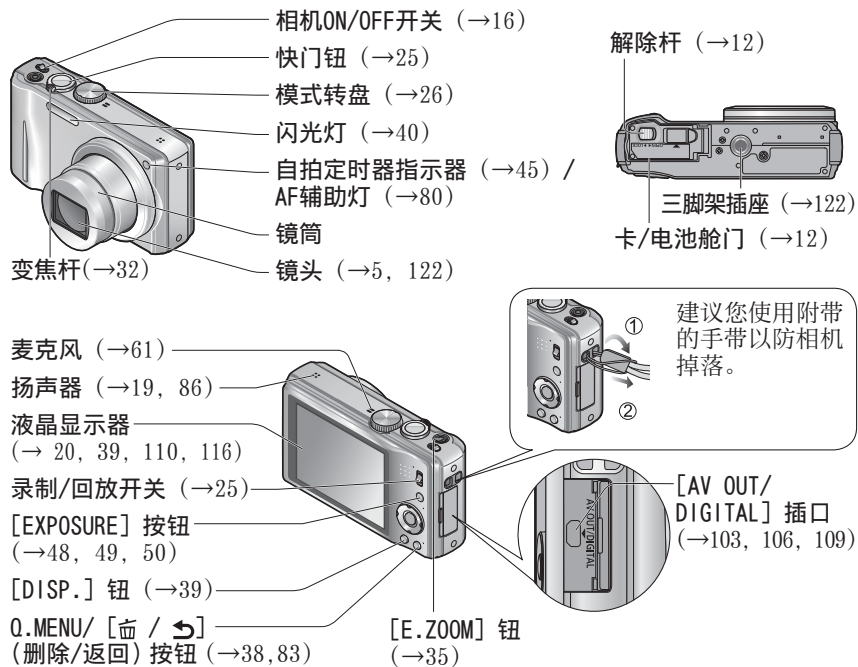
在使用相机之前,请确认包括所有附件。

- 附件及其形状根据购买相机的国家或地区而有不同。有关附件的详情,请参阅基本操作指南。
- 电池组在文中表示为电池组或电池。
- 电池充电器在文中表示为电池充电器或充电器。
- 请正确处理所有包装材料。
- 微小部件,请放置在远离幼儿的安全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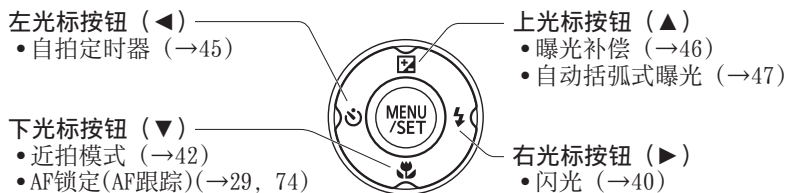
■ 另售附件

- 记忆卡为选购件。当不使用记忆卡时,可在内置内存上记录照片或播放内存上的照片。(→14)
- 如果您丢失随机附送的附件,请咨询您的经销商或您附近的维修中心。(您可以另外购买附件。)

各部件名称



光标按钮



●在本说明书中，使用的按钮带阴影或用▲▼◀▶指示。

●外观、规格和画面显示根据使用的机型而异。

给电池充电

初次使用前务必要充电！（出售前未充电）

■关于本相机可使用的电池

在某些市场中发现有与真产品非常相似的假冒电池销售。某些这种电池内部没有足够保护，不符合相关安全标准的要求。使用这些电池可能会导致火灾或爆炸。请注意，对于因使用假冒电池而导致的任何意外或故障，弊公司概不负责。为确保使用安全产品，弊公司建议您使用正宗Panasonic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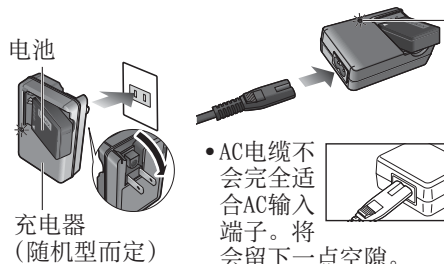
- 使用专用充电器和电池。
- 本相机具有识别可安全使用电池的功能。专用电池支持此功能。本相机只支持正宗Panasonic电池和由其他公司生产并通过Panasonic认定的电池。（不能使用不支持此功能的电池。）Panasonic不能保证其他公司所生产的非正宗Panasonic电池的质量、性能或安全。

1 插入电池端子，并将电池装入充电器



2 将充电器连接到电源插座

- 插头型
- 插口型



充电指示灯 ([CHARGE])

点亮：正在进行充电（如果完全放电，约需130分钟）

熄灭：充电完成

如果指示灯闪烁：

- 如果电池温度太高或太低，充电时间可能比平常更长（可能无法完全充电）。
- 电池/充电器接口脏。用干布清洁。

3 完成充电之后，卸下电池

给电池充电 (续)

可拍摄图像数量和拍摄时间指南

可拍摄的图像数量和拍摄时间会根据周围环境或使用条件而发生变化。如果频繁使用闪光灯或变焦,或在寒冷低温的气候条件下,可拍摄的图像数量和拍摄时间会减少。

可拍摄的图像数	约340张	按CIPA标准
拍摄时间	约170分钟	

●按CIPA标准的拍摄条件

- CIPA是“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 (日本影视器材工业协会)”的缩写。
 - [程序 AE] 模式
 - 温度: 23 °C /湿度: 50 %RH (当LCD显示屏开启时)。^{*}
 - 使用Panasonic SD记忆卡 (32 MB)。
 - 使用随机附送的电池。
 - 在相机开启之后30秒开始拍摄。(当修正手震功能设为 [ON] 时。)
 - 每隔30秒拍摄一次,每拍摄两次完全闪光一次。
 - 每次拍摄时,从远摄到广角或从广角到远摄转动变焦杆。
 - 每拍摄10次关闭相机,并让电池温度降低。
- ^{*}当使用 [LCD模式] 时,可记录的图像数将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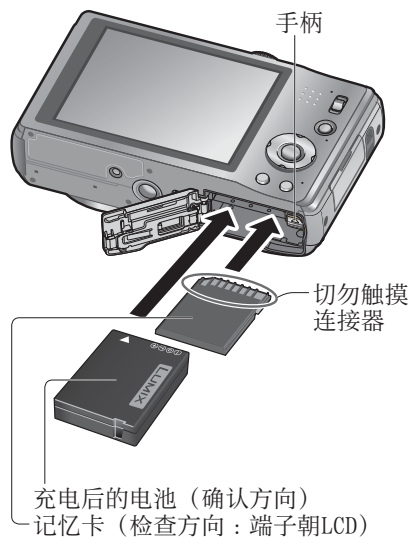
如果间隔较长,数目将减少。例如在上述条件下,对于2分钟间隔将减少约四分之一。

回放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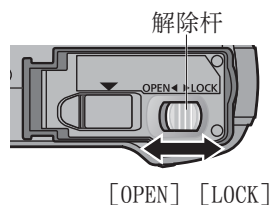
约300分钟

- 充电所需时间根据电池的使用情况而不同。在高温或低温条件下和当一段时间未使用电池时,充电需要较长时间。
- 在充电过程中或随后的一段时间内电池将会变热。
- 如果长时间不使用,即使充过电后电池也会耗尽。
- 在室内用充电器给电池充电 (10 °C 至 30 °C)。
- 请勿在电源插头的接触区域附近留下任何金属物件 (例如回形针)。否则可能会因短路或由此产生的热量导致火灾和/或触电。
- 不建议频繁对电池充电。
(频繁对电池充电会减少最大使用时间并可能导致电池膨胀变形。)
- 切勿拆卸或改装充电器。
- 如果可用的电池电量显著减少,说明电池到了使用寿命尽头。请购买新电池。
- 当连接上AC电源线时,电池充电器将处于待机状态。
只要电源线与电源插座相连接,初级电路总是带电。
- 充电时:
 - 用干布擦掉充电器和电池接头上的灰尘。
 - 使其与AM收音机离开至少1 m使用 (可能造成无线电波干扰)。
 - 充电器内部可能会发出噪音,但这不是故障。
 - 充电之后,请先从电源插座拔下充电器,然后从充电器取出电池。(如果不拔下,会耗电最大0.1 W)。
- 请勿使用损坏或有凹痕 (如因掉落) 的电池 (特别是接头),否则可能导致故障。

插入和取出记忆卡（另售）/电池



- 1 将相机ON/OFF开关设为OFF。
将解除杆滑动到 [OPEN]（开启）处，打开舱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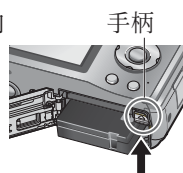
- 2 插入电池和记忆卡，并确认插入方向是否正确
 - 电池：插入电池直到听到锁定音，之后确认解除杆已固定在电池上方。
 - 记忆卡：插入记忆卡，直到听到咔嚓声。

- 3 关上舱盖
将解除杆滑动到 [LOCK] 位置。

■要取出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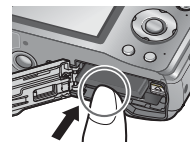
- 要取出电池时：

将手柄向箭头方向移动。



- 要取出记忆卡时：

按下其中央部分。



- 请务必使用Panasonic牌正宗电池。
- 如果使用其他电池，本公司将不能保证本产品的质量。
- 使用后从相机取出电池。
 - 请将取出的电池放进塑料袋内，并远离金属类（例如回形针等）保管、携带。
- 要卸下记忆卡或电池，请关闭相机电源并等到LCD显示屏上的 LUMIX指示消失。（否则可能导致相机故障并可能损坏卡或记录的数据。）
- 要将记忆卡远离幼儿放置以免其误咽。

插入和取出记忆卡（另售）/电池（续）

照片保存目的地（记忆卡和内置内存）

■ 内置内存（约70 MB）

- 可在记忆卡和内置内存之间复制照片。（→101）
- 内置内存的存取时间可能会长于记忆卡的存取时间。

■ 兼容的记忆卡（另售）

下列SD规格卡（推荐使用Panasonic品牌的卡）

卡类型	容量	注意事项
SD记忆卡	8 MB - 2 G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拍摄动态影像时，请使用SD速度级别为“6级”*或以上的记忆卡。 ● 可用于支持相应格式的设备。 ● 在使用SDXC记忆卡之前，请确认您的计算机和其他设备支持此类卡。 http://panasonic.net/avc/sdcard/information/SDXC.html ● 只支持左侧所记载容量的卡。
SDHC记忆卡	4 GB - 32 GB	
SDXC记忆卡	48 GB, 64 GB	

*所谓的SD速度级别，是持续写入速度的规格。关于SD速度，请确认记忆卡的标签或其他的相关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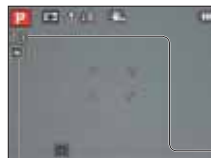
（示例） **CLASS 6**

- 如果记忆卡已被计算机或另一个设备格式化过，请用本相机将其重新格式化。（→23）
- 如果写保护开关设到“LOCK”，则不能将卡用于记录或删除照片，也不能被格式化。
- 建议将重要的照片复制到计算机内（因为电磁波、静电或故障可能造成数据损坏）。
- 最新信息：
<http://panasonic.jp/support/global/cs/dsc/>
（该网站仅用英语。）



开关（LOCK）

剩余电池和记忆容量



剩余电池电量（仅当使用电池时）

（闪烁红光）

如果电池标记闪烁红色，请充电或更换电池。

可拍摄的剩余数量、拍摄时间（按 [DISP.] 按钮切换显示）

当无记忆卡插入时显示（图像将保存到内置内存）

操作时

（记忆卡）或 （内置内存）点亮为红色。

当指示灯保持亮起时，指示正在进行操作，例如读写或删除图像，或进行格式化。当指示灯亮时，请勿关闭电源或卸下电池、记忆卡，否则可能会导致数据丢失或破坏。不要使相机受到振动、冲击或静电干扰。如果任何这些因素导致相机操作中断，请尝试再次执行操作。

拍摄指南（图像/拍摄时间）

能够拍摄的数量和时间与记忆卡的容量成比例地增减（随拍摄条件、记忆卡的种类而发生变化）。

- 如果设定为 [上传设置]，记忆卡的能够录制数量和能够录制时间有可能会减少。

■ 可记录的图像容量（照片）

[图像尺寸]	内置内存	2 GB	4 GB	16 GB
4:3 14M	13	330	670	2740
4:3 5M	26	650	1300	5300
4:3 0.3M	410	10050	19940	81340

- 当可拍摄相片数超过99,999时，将显示“+99999”。


■ 可记录的时间容量（动态影像）

[录制质量]	内置内存	2 GB	4 GB	16 GB
[HD]	—	8分10秒	16分20秒	1小时7分
[VGA]	—	21分40秒	43分10秒	2小时56分
[QVGA]	2分30秒	1小时2分	2小时4分	8小时28分

- 动态影像最长可连续拍摄2 GB。要拍摄2 GB以上，请再按一下快门钮。（画面上将显示剩余的连续拍摄时间。）
表中显示的时间为总计时间。

设置时钟

(相机出厂时未设置时钟。)

在开启电源之前，将录制/回放开关设到.



录制/回放
开关

[MENU/SET]

- 1 开启电源**
电源开启。
如果不显示语言选择画面，请进到步骤**4**。
- 2 显示信息时按 [MENU/SET]**
- 3 按▲▼选择语言，然后按 [MENU/SET]**
 - 显示 [请设置时钟] 信息。(在回放模式中不显示此信息。)
- 4 按 [MENU/SET]**
- 5 按◀▶选择项目 (年、月、日、时、分、显示顺序或时间显示格式)，然后按▲▼设置**

时间显示格式选择
[24小时] 或 [AM / PM]。



选择日、月、年的显示顺序 ([月/日/年]、
[日/月/年] 或 [年/月/日])。

• 要取消→按 [◀ / ▶]。

- 6 按 [MENU/SET]**
- 7 确认设置并按 [MENU/SET]**
再次打开电源，确认时间显示。(按几下 [DISP.] 可以显示时间和日期。)


要变更时间设定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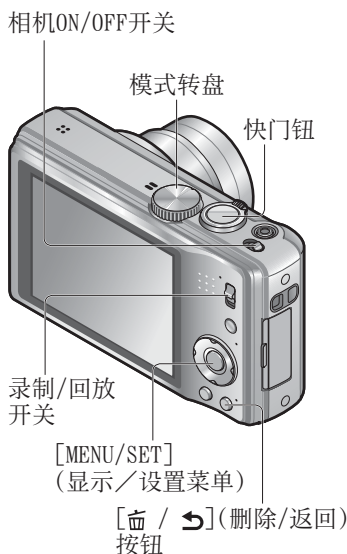
从 [设置] 菜单 [时钟设置]，
执行**5**和**6**。

- 如果将充足电的电池事先装到相机内24小时，即使取出电池后，时钟设置仍会被保存约3个月。

设定菜单

请参阅以下步骤以操作菜单。

(例) 在 [程序 AE] 模式中时，在 [设置] 菜单上更改 [LCD模式]。
(录制/回放开关：设为；模式转盘：设为 P)



- 1 打开菜单**
- 2 选择 [设置] 菜单**
- 3 选择此项目**

页码
(变焦杆可用
来切换到下
一个画面。)

项目
- 4 选择此设置**

选择的设置


设定
- 5 按数次 [◀ / ▶]**


- 不设置日期和时间将导致在数码照片中心打印图像或使用 [日期印记] 或 [文字印记] 打印图像时日期/时间不能正确打印。
- 设置时间之后，即使相机画面上不显示日期，也可正确打印日期。

- 将会关闭菜单，且显示器返回到之前的画面。

设定菜单 (续)

菜单类型

[拍摄] 菜单 (录制/回放开关: )

[动态影像] 菜单 (录制/回放开关: )


改变图像偏好 (→70 - 82)

- 进行白平衡、感光度、高宽比和图像大小等设置。

[设置] 菜单 (录制/回放开关:  )


使相机更容易使用 (→19 - 24)

- 显示方便使用的相关设置, 例如调整时钟和改变哔音。

[回放模式] 菜单 (录制/回放开关: )

查看拍摄的图像 (→87 - 90)

- 选择一种回放方式以观看幻灯片或筛选要显示的图像等。

[回放] 菜单 (录制/回放开关: )

使用图像 (→91 - 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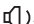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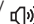










- 您可以对所拍摄的图像加以保护、执行裁剪或进行打印设置。








- 本说明书中的操作画面示例可能与实际画面显示有所不同, 或可能省略某些画面显示部分。
- 显示的菜单类型和项目会因模式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 设定方法会因菜单项目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 也可在拍摄模式下, 半按快门按钮结束菜单画面。





使用 [设置] 菜单







有关 [设置] 菜单中设置方法的详情 (→17)









[时钟设置]、[经济] 和 [自动回放] 对时钟设定和电池使用寿命很重要。使用之前请务必检查这些设定。

项目	设置选项, 注
 [时钟设置] (→16)	设置时间、日期和显示格式。
 [世界时间] 要在海外目的地设置当地时间时。(→69)	 [目的地]: 设置旅行目的地当地时间。  [本国]: 在本地区设置日期和时间。
 [行程日期] 记录您行程中已过的天数。(→68)	[行程设置] [SET] (记录离开和返回日期) / [OFF] [位置] [SET] (输入目的地名称。) / [OFF]
 [操作音] 改变或关闭哔音/快门音。	[操作音音量]  /  /  : 低/高/静音 [操作音音调]  /  /  : 改变哔音。 [快门音量]  /  /  : 低/高/静音 [快门音调]  /  /  : 改变快门声音。
 [音量] 要调节来自扬声器的声音音量时 (7个等级)。	[0] / [1] / [2] / [3] / [4] / [5] / [6] • 当与电视机连接时, 不能用于调节电视机扬声器的音量。

项目	设置选项, 注
 <p>[自定义设置存储] 注册当前相机上的设置。(→51)</p>	[C1] / [C2] / [C3]
 <p>[LCD模式] 使液晶显示器易于看清。</p>	<p> [自动增亮LCD] : 根据相机周围的明暗自动调节亮度。</p> <p> [增亮LCD] : 使屏幕比平时更亮 (供室外使用)。</p> <p> [高角度] : 从高处拍摄照片时, 使屏幕更易于观看。(从正面看则不易看清)</p> <p>[OFF]</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回放模式中, [自动增亮LCD] 不起作用。 如果在拍摄时有30秒未操作, [增亮LCD] 将恢复正常亮度。(按任一按钮可重新变亮) 关闭电源时, [高角度] 将取消。 因为LCD显示屏上显示的图像强调亮度, 某些主体看上去可能与其实际样子有差别, 但这不会影响拍摄的图像。 设置 [LCD模式] 会减少可拍摄的图像数和拍摄时间。
 <p>[坐标线] 选择拍摄信息显示和指引线类型。(→39)</p>	<p>[拍摄信息] [ON] (显示带指引线的拍摄信息。) [OFF]</p> <p>[模板] ☐ / ☒ : 改变坐标线的样式。</p>
 <p>[直方图] 在图上检查对象亮度。(→39)</p>	[ON] /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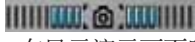
项目	设置选项, 注
 <p>[恢复变焦] 关闭电源时记忆变焦位置。</p>	[ON] / [OFF] • 当使用 [自拍肖像] 场景模式时不能设置。
<p>ECO [经济] 不使用相机时将关闭电源或使LCD显示屏变黑, 以最小化电池消耗。</p>	<p> [睡眠模式] [2 MIN.] / [5 MIN.] / [10 MIN.] / [OFF] : 不使用时自动关闭相机电源。 • 要复原时 → 半按快门钮或再次打开电源。 • 在以下情况时不能使用。 连接计算机/打印机时、拍摄/回放动态图像时、回放幻灯片时、回放自动演示时 • 在 [智能自动] 模式中, 设置固定为 [5 MIN.]。</p> <p> [LCD节电] [ON] / [OFF] : LCD显示屏变黑以最小化电源消耗。 • 在拍摄时降低LCD显示屏显示的画质以最小化电池消耗 (数码变焦区域除外)。注意, 这不会影响拍摄的图像。 • 对于LCD显示屏的亮度, [LCD模式] 中的设置要优先于 [LCD节电] 中的设置。</p>
 <p>[自动回放] 要在拍摄照片后立即自动显示照片时。</p>	<p>[1 SEC.] / [2 SEC.] [HOLD] : 保持自动回放画面, 直到按下下一个按钮 (除 [DISP.] 按钮以外) [OFF]</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 [智能自动] 模式中固定为 [2 SEC.]。 在 [全景辅助]、[高速连拍]、[闪光灯连拍] 和 [框框模式] 场景模式中, 或在 [自动括弧式曝光] 和 [连拍] 模式中, 不管如何设置都将进行自动回放。 不能自动查看动态图像。

项目	设置选项, 注
 [号码重设] 重设图像文件号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文件夹编号更新, 文件编号从0001开始。 可以指定100到999之间的文件夹编号。当文件夹号码达到999时, 不能重新设定号码。此时, 请将全部所需要的照片保存在计算机内, 然后将内置内存或卡予以格式化。(→23) 要将文件夹号码重设为100时: 先将内置内存或卡予以格式化, 然后用 [号码重设] 重设文件号码。然后, 在文件夹号码重设画面上选择 [是]。
 [重设] 重设为默认设定。	<p>[重设拍摄设置?]</p> <p>[重设设置参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如果重设拍摄设置, 将重设注册在 [个人识别] 中的信息。 重设设置参数也将重设以下项目。 [宝宝] 和 [宠物] 场景模式中的年龄/月龄和名字。 不能重设文件夹号码和时钟设置。 重设镜头功能时, 相机动作可被听到。这不属于故障。
 [USB 模式] 当用USB电缆连接相机到计算机时, 选择通讯方法。	<p> [连接时选择]: 每次连接计算机或支持PictBridge的打印机时, 选择 [PC] 或 [PictBridge(PTP)]。</p> <p> [PictBridge(PTP)]: 连接支持PictBridge的打印机时选择</p> <p> [PC]: 连接计算机时选择</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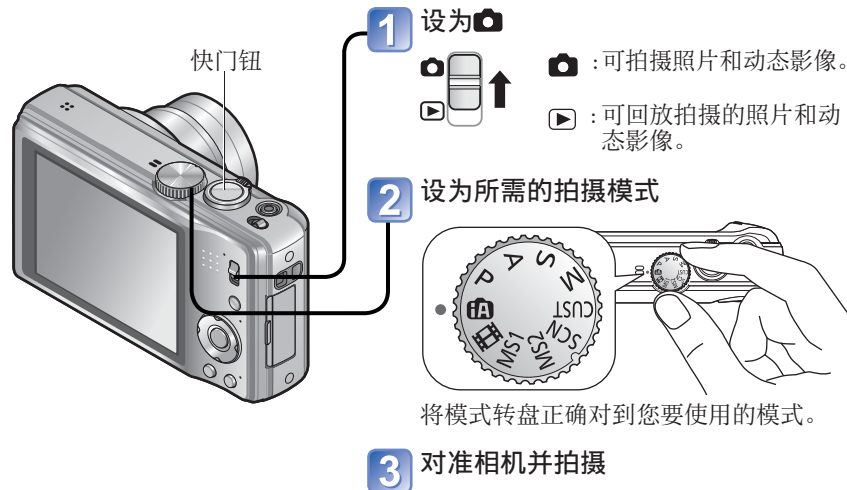
项目	设置选项, 注
 [输出] 连接AV电缆时操作。	<p> [视频输出]</p> <p>[NTSC] / [PAL]</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当与电视机等连接时要改变视频输出制式时。(仅对回放模式) <p> [电视高宽比]</p> <p>16:9 / 4:3</p>
 [旋转显示] 您可以自动旋转竖着拍摄的照片。	<p> : 旋转显示ON</p> <p> : 只有电视输出的旋转显示</p> <p>[OFF]</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旋转显示] 不能用于动态影像。 将镜头面朝上或朝下拍摄的照片, 或在其他相机上拍摄的照片, 有可能不能旋转。 多重回放时不能旋转图像。 仅能在Exif兼容 (→37) 环境 (OS、软件) 的计算机上旋转显示。
 [版本显示] 检查相机固件的版本。	<p>显示当前版本。</p>
 [格式化] 当出现 [内置内存错误] 或 [记忆卡错误], 或格式化内置存储器或记忆卡时使用。 当记忆卡/内置存储器被格式化时, 数据将无法恢复。在格式化之前, 请仔细检查记忆卡/内置存储器中的内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此操作需要使用充足电的电池。格式化内置内存时, 请取出任何卡。(如果有, 将已格式化插入的记忆卡; 如果无记忆卡插入, 将格式化内部存储器。) 始终用本相机格式化记忆卡。 将删除包括受保护图像在内的全部图像。 格式化过程中切勿关闭电源或其他操作。 给内置内存进行格式化可能会需要数分钟。 如果不能成功地进行格式化的话, 请向经销处洽询。

使用 [设置] 菜单 (续)

有关 [设置] 菜单中设置方法的详情 (→17)

项目	设置选项, 注
 [语言] 改变显示语言。	设置画面上显示的语言。
DEMO [演示模式] 观看功能演示。	[稳定器演示] 手震程度显示在图形上 (估测值)  手震程度  纠正后的手震程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显示演示画面时, 每按一下 [MENU/SET] 切换修正手震开关。 在回放模式中不能显示。
	[自动演示]: 观看介绍幻灯片 [ON] / [OF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要关闭 → 按下 [MENU/SET] 在电视机等外部设备上不能显示 [自动演示]。

基本拍摄操作



拍摄静态图像

按快门钮

① 轻轻按下快门钮



② 按住快门钮拍摄照片



录制动态图像

按快门钮

① 轻轻按下快门钮



② 按住快门钮开始录制



③ 再按一下快门钮完成录制



基本拍摄操作 (续)

■ 握持相机



- 双臂靠住身体，两脚分开站立。
- 不要接触镜头。
- 录制动态图像时，不要阻塞麦克风。(→8)
- 不要遮住闪光灯或辅助灯。不要近距离直视这些灯。
- 确保按下快门钮时相机不移动。
- 为了防止相机的掉落，建议您使用手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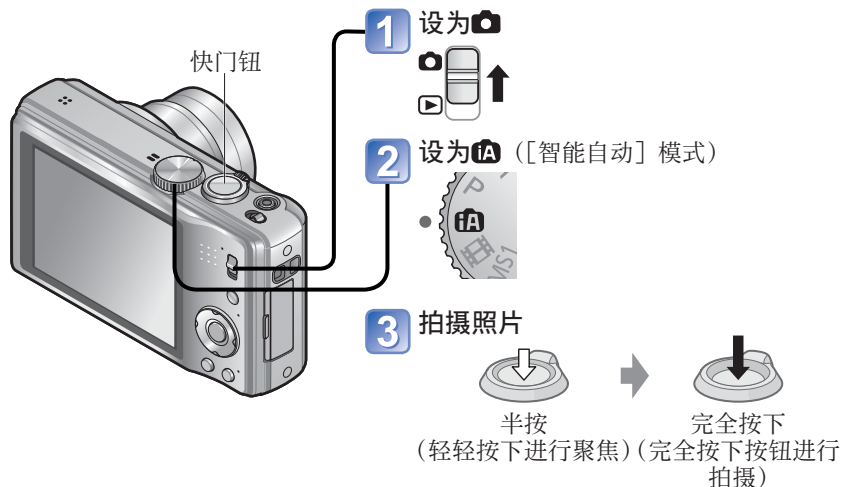
模式转盘

iA [智能自动] 模式	用自动设置拍摄图像。(→27)
P [程序 AE] 模式	用您自己的设置拍摄图像。(→30)
A [光圈优先] 模式	确定光圈，然后拍摄图像。(→48)
S [快门优先] 模式	确定快门速度，然后拍摄图像。(→49)
M [手动曝光] 模式	确定光圈和快门速度，然后拍摄图像。(→50)
CUST [自定义] 模式	使用预先注册的设置拍摄图像。(→51)
SCN [场景模式]	按场景拍摄图像。(→53)
MS1 MS2 [我的场景模式]	用常用场景模式拍摄图像。(→60)
Hi [动态影像] 模式	拍摄动态影像。(→61)

使用自动设定拍摄图像 [智能自动] 模式

拍摄模式：**iA**

只需将相机对准被摄物，就会根据“脸部”、“运动”、“亮度”和“距离”等信息做出最佳设定，即无需进行手动设定就能够拍摄清晰的图像。



■ 自动场景区分

当对准被摄对象时，相机读出场景并自动做出最佳设置。

识别人物	识别人物和夜景*2 (仅限选择了 iA 时)
识别出宝宝*1	
识别风景	识别夜景
识别日落	识别特写
iA 当场景不符合上述任何一种情形时，读取拍摄主体的移动以避免模糊。	

*1 识别用个人识别功能注册的宝宝(3岁以下)时

*2 建议您使用三脚架和自拍定时器。

如果相机自动识别出了场景，并将显示在图像上的人物视为拍摄主体 (，)，即会启动脸部检测，并对识别到的人脸进行对焦和曝光调整。

● 根据以下条件，可能对相同被摄物决定不同的场景类型。

脸部明暗、主体的条件(大小、距离、颜色、对比度、移动)、变焦倍率、日落、日出、低亮度、手震

● 如果未选择所需的场景类型，建议您手动选择合适的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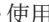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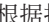





● 建议您对于和使用三角架和自拍定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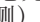


使用自动设定拍摄图像 [智能自动] 模式 (续)

拍摄模式: 

■ 使用闪光灯




- 选择  (自动) 或  (强制不闪光)。
- 使用  时, 将根据拍摄主体的类型和亮度自动选择 、 (自动/红眼减轻)、 (慢速同步/红眼减轻) 和  (慢速同步)。有关详情 (→40)。
 -  和  表示启动了数码红眼校正。
 - 在  和  中, 快门速度较慢。

- 聚焦范围 (→44)。
- 在 [智能自动] 模式中可设置以下菜单项目。
 - [拍摄] 菜单: [图像尺寸] *1、[连拍]、[色彩模式] *1、[个人识别]
 - [设置] 菜单*2: [时钟设置]、[世界时间]、[操作音] *1、[语言]、[稳定器演示]
- *1 可设置的项目有别于其他拍摄模式。
- *2 [设置] 菜单上的其他项目将反映在 [程序 AE] 模式等中所做的设置。
- 背光补偿
背光指从被摄对象后面照射过来的光线。此时, 被摄对象显得较暗, 因此通过增亮整个图像来自动纠正背光。
- 以下功能的设定固定。
 - [自动回放]: [2 SEC.] • [睡眠模式]: [5 MIN.] • [坐标线]: 
 - [白平衡]: [AWB] • [质量]:  (精细) • [感光度]:  ISO
 - [稳定器]: [ON] • [AF 模式]:  (脸部检测) *3
 - [AF 辅助灯]: [ON] • [快速AF]: [ON] • [测光模式]:  (多点)
 - [智能曝光]: [STANDARD] • [智能分辨率]: [i.ZOOM]
 - [数码红眼纠正]: [ON] • [连续AF]: [ON]
- *3  (23区对焦) 当不能识别脸部时
- 不能使用以下功能。
[直方图], [曝光], [自动括弧式曝光], [白平衡调整], [数码变焦], [最慢快门速度]

关于喜庆色彩

如果 [色彩模式] 设为 [Happy], 则照片将更加清晰, 色彩更加生动。

脸部检测和个人识别

如果相机自动识别出场景并确定图像中出现人物对象 (, , ) , 则启动脸部检测, 并对识别的人脸调整聚焦和曝光。(→63)

■ 个人识别


经常拍摄的人脸可与名字、年龄和其他信息一起注册。
如果在 [个人识别] (→63) 设为 [ON] 时拍照, 将对与已经注册的人脸接近的脸优先调整聚焦和曝光。另外, 相机在脸部检测时将记忆检测到的人脸, 自动识别经常拍摄的人脸, 并在人脸注册画面上显示。

AF跟踪

即使锁定聚焦 (AF锁定) 的被摄对象移动, 相机也可以继续保持对其聚焦。

1 设置 [AF 模式] 为AF跟踪




- 要取消AF跟踪 → 再按一下 。



AF跟踪框

2 将AF跟踪框对准被摄对象, 然后锁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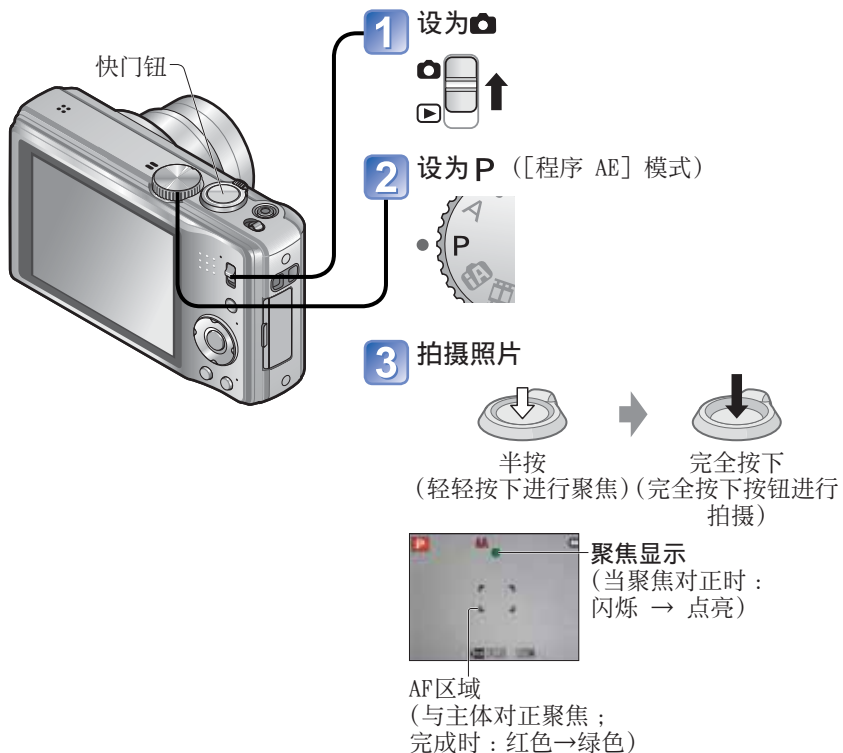
- 要取消AF锁定 → 按 。
- 对锁定聚焦 (AF锁定) 的被摄对象将检测出最佳场景。
- AF跟踪框
AF锁定成功: 黄色
AF锁定失败: 红色 (闪烁)

- 使用AF跟踪时, 将禁用个人识别。
- 在某些拍摄条件下, 例如当主体很小或光线较暗时, [追踪AF] 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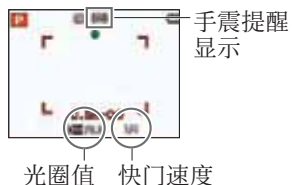
使用您自己的设定拍摄图像 [程序 AE] 模式

拍摄模式：P

使用 [拍摄] 菜单更改设置和设置您自己的拍摄环境。



- 如果显示手震警告, 请使用 [稳定器]、三脚架或 [自拍定时器]。
- 如果光圈和快门速度显示为红色, 则指示曝光不适当。您应当使用闪光灯、更改 [感光度] 设置, 或将 [最慢快门速度] 设为较慢速度。



对正焦距

当被摄物不在图像中央时有用。

1 首先根据被摄物调节焦距

将AF区域对准拍摄主体

按下一半



AF区域

2 返回至所希望的构图

完全按下



AF区域

- 对焦较难的被摄物/ 环境:
 - 快速移动或极为明亮的物体或无色彩对比的物体。
 - 通过玻璃或附近物体发射光线拍摄照片。过暗或有剧烈抖动的映像。
 - 当过于靠近物体或同时拍摄远近两处的照片时。

- 当聚焦未对正时, 聚焦显示闪烁并且发出哔音。使用显示为红色的聚焦范围作为参考。即使聚焦显示点亮, 如果被摄对象在范围之外, 相机也可能无法对其聚焦。
- 在暗处或使用数码变焦时, AF区域显示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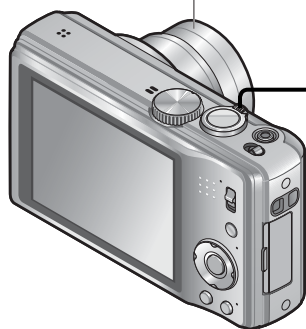


用变焦拍摄图像

拍摄模式：

您可以用“光学变焦”拉近最大16倍，用“延伸光学变焦”（仅图像）以较低画质拉近最大33.8倍。要进一步变焦，您可以使用 [i.ZOOM] 或 [数码变焦]。

在调节变焦过程中切勿阻碍镜头的移动。



1 拉近/推远

拍摄较广的范围 (广角) 放大被摄主体 (远摄)



聚焦范围
变焦率 (近似)
变焦棒
● 变焦速度可以调节。
慢慢变焦 → 稍微转动
快速变焦 → 完全转动

■ 变焦类型

类型	光学变焦	延伸光学变焦
最大倍率	16 ×	最大33.8倍 (取决于图像尺寸)
画质变差	无	无 (但图像尺寸变小)
操作条件	无	在 [拍摄] 菜单中将 [图像尺寸] 设为显示有 的设置 (→70)
画面显示		 显示

类型	i.Zoom	数码变焦
最大倍率	约为光学变焦或延伸光学变焦的1.3倍	最大为原来变焦率的4倍
画质变差	几乎没有	有
条件等	i.Zoom在以下条件下起作用。 ● ([智能自动] 模式) ● 场景模式 (除 [高感光度]、[高速连拍]、[闪光灯连拍]、[针孔效果] 以外) ● 当 [拍摄] 菜单中的 [智能分辨率] 设为 [i.ZOOM] 时 (→34)	当 [拍摄] 菜单中的 [数码变焦] 设为 [ON] 时 (→36)
画面显示	 显示	 显示数码变焦区

● 何谓延伸光学变焦 (EZ) ?

例如，如果设为 [3M] (相当于3百万像素) 的话，将只能拍摄14 M (相当于1410万像素) 区域的中央部分3M尺寸的图像，这意味着图像可进一步放大。

- 画面上显示的变焦率和变焦条为估测值。
- 在某些录制模式中，当达到最大变焦率时会启动“TELE微距”功能 (→42)。
- 如果拍摄近处被摄物的广角照片的话，可能会产生较大的失真，而如果用过大的远拍变焦拍摄的话，则被摄物的轮廓就可能带上更多的颜色。
- 转动变焦杆时相机可能发出噪音和振动，但这并非故障。
- 在以下情况时不能使用延伸光学变焦：
[微距变焦]、动态图像、[变换]、[高感光度]、[高速连拍]、[闪光灯连拍]、[针孔效果] 和 [相框模式] 场景模式
- 在以下模式中不能使用数码变焦：
 ([智能自动] 模式)、场景模式 ([变换]、[高感光度]、[高速连拍]、[闪光灯连拍]、[针孔效果]、[喷沙效果] 和 [相框模式])
- [恢复变焦] 允许即使关闭电源也能记住变焦率。

用变焦拍摄图像 (续)

拍摄模式: **iA** **P** **A** **S** **M** **MS1** **MS2** **SCN**

[i.ZOOM]

相机使用超级分辨率技术增加变焦率。使用超级分辨率技术, 变焦率最高可比原来的变焦率增加约1.3倍, 而画质几乎不会变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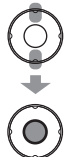
1 显示 [拍摄] 菜单



3 选择 [i.ZOOM]



2 选择 [智能分辨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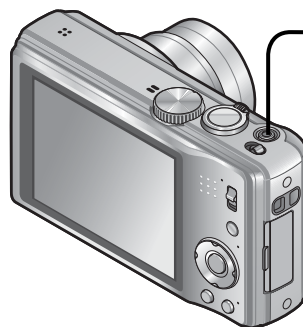


4 按数次 [⏪ / ⏩]

- 当 [智能分辨率] 设为 [i.ZOOM] 时, 将应用超级分辨率技术到图像。
- i.Zoom在以下条件时起使用。
 - **iA** ([智能自动] 模式)
 - 场景模式 (除 [高感光度]、[高速连拍]、[闪光灯连拍]、[针孔效果] 以外)

简易变焦: 用于迅速变焦到最大倍率

按一下变焦到最大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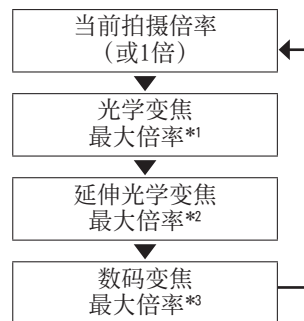
1 按下更改变焦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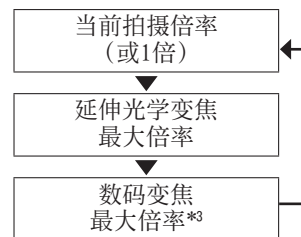
每按一下, 倍率将改变

■ 变焦率改变

- 图像大小为10.5 M或以上时



- 图像大小为10 M **172**或以下时



- *1 当 [i.ZOOM] 启用时, 最大变焦率取决于 [i.ZOOM] 设置。
- *2 图像大小暂时变为 [3M] (**4:3**)、[2.5M] (**3:2** / **1:1**) 或 [2M] (**16:9**)。
- *3 当 [拍摄] 菜单中的 [数码变焦] 设为 [ON] 时

- 拍摄动态图像时, 简易变焦不起作用。

用变焦拍摄图像 (续)

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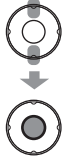
[数码变焦]

比光学/延伸光学变焦进一步放大4倍。
(注意, 使用数码变焦进行放大会降低画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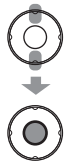
1 显示 [拍摄] 菜单



3 选择 [ON]



2 选择 [数码变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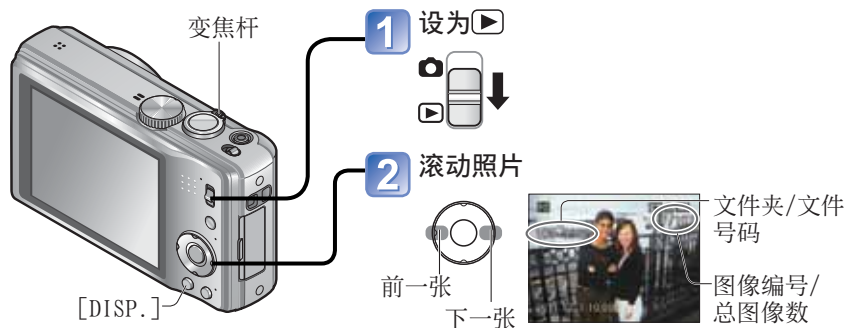


4 按数次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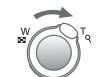
查看照片 [标准回放]

回放模式:

相机中有卡时, 从卡回放图像, 没有卡时, 从内置内存回放图像。



■要放大时 (播放变焦)



转至 T 侧



当前变焦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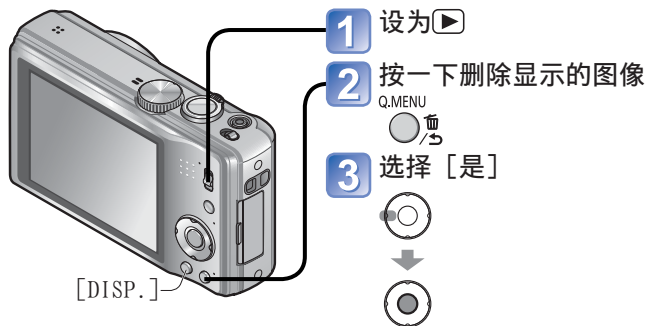
- 每次将变焦杆转向T侧时, 将在1倍后通过四级进行放大、2倍、4倍、8倍和16倍。(显示的画质将逐渐变低。)
- 要缩焦时 → 将杆转向W侧
- 移动变焦位置 → ▲▼◀▶

- 按住快速前滚/后滚。按下越久, 滚动速度越快。(速度可能根据播放条件而不同)
- 在计算机上编辑过的某些图像可能无法在本相机上观看。
- 如果在电源开启时将录制/回放开关从 移到 , 镜头筒将在大约15秒钟之后缩回。
- 本相机支持统一DCF (由日本电子情报技术产业协会 (JEITA) 制定的照相机文件系统标准设计规则) 及Exif (可交换图像文件格式)。不兼容DCF的文件无法回放。

删除照片

回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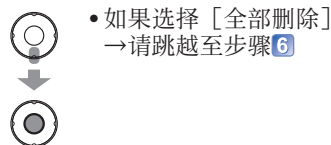
如果插入卡的话从卡上或未插入卡时从内置内存上删除照片。（删除的照片不能复原。）



要删除多张（最多50张）或全部照片时

（在步骤2之后）

3 选择删除类型



• 如果选择 [全部删除]
→ 请跳越至步骤6

4 选择要删除的照片 (重复进行此操作)



所选的照片

• 要取消时
→ 再次按
[DISP.]

5 删除



6 选择 [是]



• 要取消 → 按一下 [MENU/SET]。
• 根据所删除照片的数目，可能会需要一定的时间。
• 如果在执行 [全部删除] 操作时存在设定为 [收藏夹] 的图像，您可以选择 [除★外全部删除]。

- 删除过程中切勿关闭电源。
- 使用充足电的电池。
- 在下列情况下不能删除照片：
 - 被保护的图像
 - 卡开关位于“LOCK”处。
 - 照片不是DCF标准（→37）

变更拍摄信息显示

变更诸如直方图等液晶显示器上的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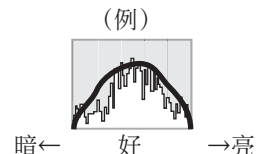
1 按下来变更显示
DISP. 每按一下按钮，显示就会变更。

■ 直方图

显示图像中亮度分布

- 例如，如果图形峰值在右边，这表示图像中有几块明亮区域。（指示）峰值在中央表示亮度正确（曝光正确）。这可用作曝光补正（→46）等的参照。

- 当闪光拍摄或在阴暗的地方拍摄时，拍摄时的直方图有别于回放时的，并以橙色显示。另外，经图像编辑软件编辑时，直方图也可能不同。
- 在 **IA**（[智能自动] 模式）、[相框模式] 或播放变焦时不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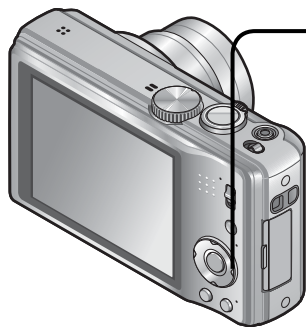
■ 坐标线

- 拍摄时的平衡和构图参考。
- 在 [智能自动] 模式中，仅显示指引线图案
- 使用 **IA** 时，不能同时显示拍摄信息和指引线。

- 在播放变焦、动态图像播放、幻灯片播放过程中：显示开/关

用闪光灯拍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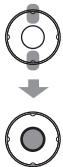
拍摄模式：iA P A S M MS1 MS2 S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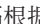
1 显示 [闪光]


















2 选择所希望的类型



类型, 操作	途用
⚡A [自动] • 自动判断是否闪光	普通使用
⚡A [自动/红眼降低]*1 • 自动判断是否闪光 (减轻红眼)	拍摄位于暗处的被摄物照片
⚡ [强制闪光开] • 始终闪光	在背光或明亮光线下拍摄照片 (如荧光灯)
⚡ [强制闪光开/红眼降低]*1 • 始终闪光 (减轻红眼)	
⚡S [慢速同步/红眼降低]*1 • 自动判断是否闪光 (减轻红眼; 慢快门速度以拍摄较亮的图像)	在夜景下拍摄被摄物照片 (建议使用三脚架)
⚡ [强制闪光关] • 不闪光	在禁止使用闪光灯之处

*1 将闪光两次。在第二次闪光结束之前不要移动。闪光间隔根据主体的亮度而异。如果 [拍摄] 菜单上的 [数码红眼纠正] 设为 [ON], 将随闪光图标显示 , 并自动检测红眼和校正照片数据。(仅当 [AF 模式] 设为  (人脸探测) 时)

■ 各种模式下的可使用类 (○: 可用, -: 不可用, □: 默认设置)

	iA	P	S											
⚡A	○*2	○	○	○	○	○	-	○	-	-	-	-	-	○
⚡A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S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根据主体和亮度设为 **iA**、**iA**  或 **iS** 。



• 当录制动态影像、场景模式 , , , , , ,  或  时不能使用闪光灯。

■ [感光度] 设置为 [AUTO] 时, 闪光拍摄的可能范围

W侧 (最大)	约60 cm至5.0 m
T侧 (最大)	约1.0 m至2.8 m

● 快门速度如下:

• **⚡A**, **⚡A** , **⚡**, **⚡**  : 1/60*3 至 1/4000th

• **⚡S** ,  : 1*3,*4 至 1/4000th

*3 根据 [最慢快门速度] 设定而异。

*4 当 [最慢快门速度] 设为 [AUTO], 并在 [稳定器] 设为 [ON] 时检测到手震时, 最大速度为1/4秒。另外, 也会根据 [智能自动] 模式、[场景模式]、变焦位置而改变。

● 红眼校正的效果根据主体而异, 并会受与主体的距离、预闪光时主体是否看向相机等因素的影响。在某些情况下, 红眼校正的效果可忽略。

● 请勿将手放在闪光灯的发光部位 (→8) 或近距离 (几厘米远) 看闪光灯。

● 请勿对其他拍摄对象近距离使用闪光灯 (热/光可能损害拍摄对象)。

● 当改变拍摄模式时闪光设置可能也会改变。

● 改变场景模式时, 场景模式中的闪光设置会复原为默认设置。

● 如果在近距离使用闪光灯而不使用变焦 (靠近最大广角) 的话, 照片的边缘可能变得会略暗。用一小的变焦可解决此问题。

● 如果这些标记正在闪烁 (闪光灯充电) 的话, 将不能拍摄照片 (如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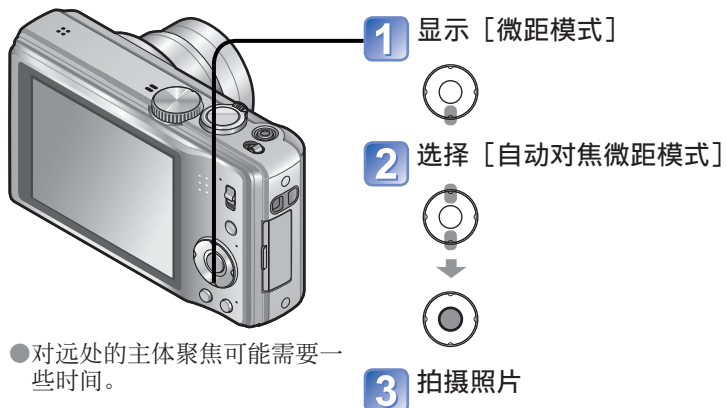
● 当光线不足时, 将不能达到预期的曝光或白平衡效果。

● 如果电池电量较低或连续使用闪光灯数次的话, 闪光灯充电可能会需要一定的时间。

近拍图像

拍摄模式：P A S M

当您要放大被摄对象时，设为[自动对焦微距模式](AF)能在比一般聚焦范围更近的距离拍摄图像(最大W时最近为3 c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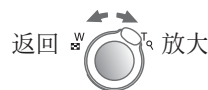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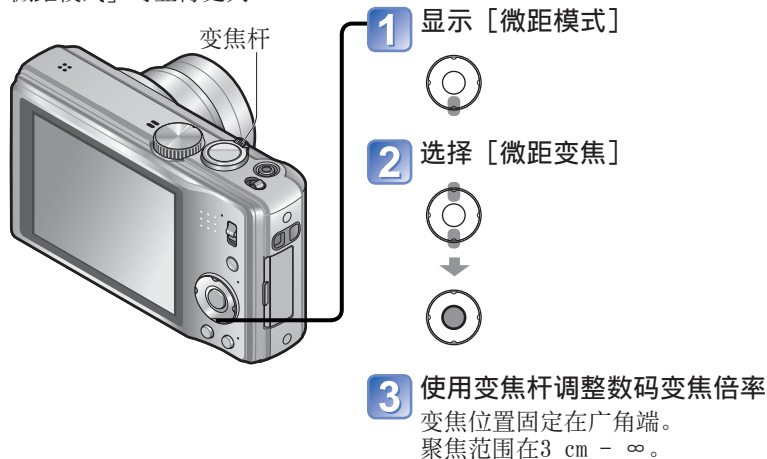
AF显示

不靠近被摄对象拍摄近照 “Tele微距”功能

当光学或延伸光学变焦率接近最大T设置(对于光学变焦为16倍或以上)时,“Tele微距”将自动起作用。可在1m之近的距离对正聚焦。(AF变为AF)。

在更近的距离拍摄图像 [微距变焦]

要拍摄被摄对象更大的图像，设为[微距变焦]能使被摄对象比使用[自动对焦微距模式]时显得更大。



数码变焦倍率 (1倍到3倍)

- 在[微距变焦]中，倍率越高，图像质量越低。
- 设置[微距变焦]时，延伸光学变焦或[i.ZOOM]不起使用。
- 设置[追踪AF]时，将取消微距变焦。
- 建议使用三脚架和[自拍定时器]。另外，当拍摄靠近相机的主体时，建议将[闪光]设置为[强制闪光关]。
- 如果被摄对象靠近相机，在对正聚焦之后移动相机可能会因聚焦对正余地严重缩小而导致图像聚焦很差。
- 照片边缘周围的分辨率可能降低。

使相机和拍摄对象在聚焦对正可及范围之内

聚焦范围

当拍摄对象太靠近相机时，图像可能无法正确聚焦。最短拍摄距离根据变焦率和微距拍摄模式中的设置而异。

在光学变焦时 变焦率（指标）	最短拍摄距离*1	
	[微距模式] AF [▼] *2	[微距模式] [OFF]*3
1x	3 cm	50 cm
2x	10 cm	50 cm
3x	20 cm	50 cm
4x	40 cm	50 cm
5x	1 m	1 m
6x	1.5 m	1.5 m
7x - 11x	2 m	2 m
12x - 15x	1.5 m	2 m
16x	1 m	2 m

*1 最短拍摄距离是从镜头前面到主体之间的距离。此距离根据变焦位置逐渐改变。

*2 在以下设置中，最短记录长度相同。

- [IA]（[智能自动] 模式）
- [动态影像] 模式
- 场景模式中的 [食物]、[烛光]、[宝宝]、[宠物]、[高感光度]、[高速连拍]、[闪光灯连拍]、[针孔效果]、[喷沙效果]、[高动态]、[水中]

*3 在以下设置中，最短记录长度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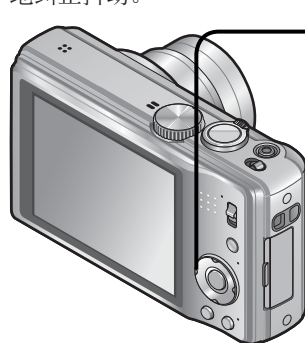
- 场景模式中的 [肖像]、[柔肤]、[变换]、[全景辅助]、[运动]、[派对]、[日落]、[星空]、[海滩]、[雪景]、[相框模式]

● 聚焦对正的范围根据场景模式而不同。

用自拍定时器拍照

拍摄模式：[IA] [P] [A] [S] [M] [MS1] [MS2] [SCN]

我们建议使用三角架。当按快门按钮时，通过将自拍定时器设为2秒钟也可有效地纠正抖动。



1 显示 [自拍定时器]



2 选择时间长短



3 拍摄图像

完全按下快门钮以在预设的时间之后开始拍摄。



- 在操作过程中要取消时
→按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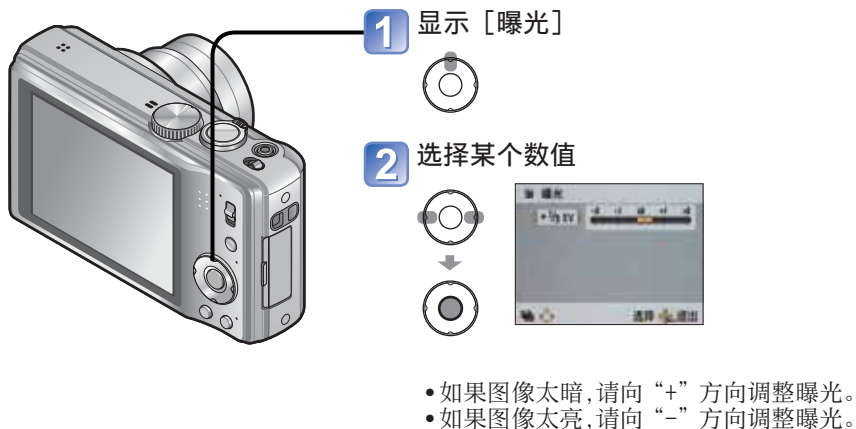
自拍定时器指示器
(以设置的时长闪光)

- 如果在此完全按下快门钮，将在录制之前一刻自动调整聚焦。
- 当自拍定时器指示灯停止闪烁之后，可能点亮自动聚焦辅助灯。
- 在 [水中] 和 [高速连拍] 场景模式中，或当拍摄动态图像时，不能使用此功能。
- 在场景模式 [自拍肖像] 中，不能选择 [10秒钟]。

用曝光补偿拍照

拍摄模式：P A S M1 M2 SCN

当不能获得足够的曝光时，请校正曝光（如果物体和背景的亮度不同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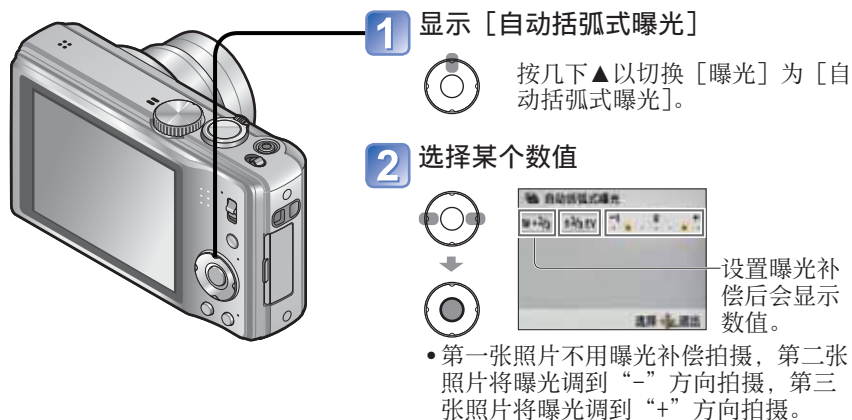


- 根据亮度不同，有时可能不能工作。
- 校正曝光后，将会显示校正值（ $\pm 1/3$ 等）。
- 即使相机关闭电源，也会保留您所设置的曝光补偿值。
- [星空] 场景模式不能使用曝光补偿。

在自动改变曝光的同时拍摄（[自动括弧式曝光]）

拍摄模式：P A S M M1 M2 SCN

在自动改变曝光的同时连续拍摄3张图像。
调整曝光之后，调整值将被设作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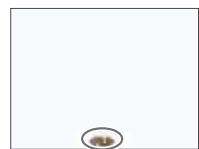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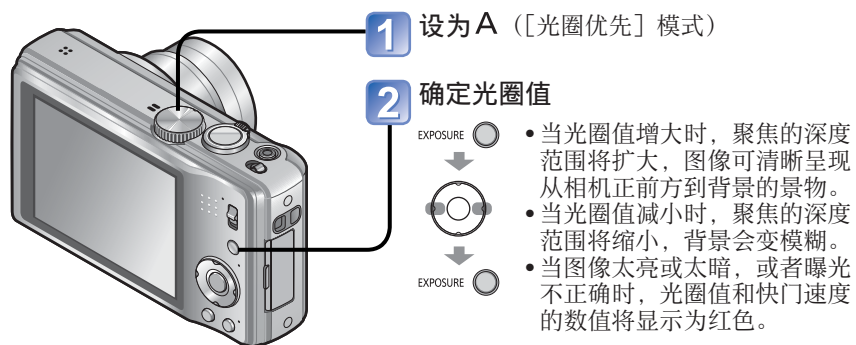


- 不能与闪光灯一起使用。
- 当关闭电源时设置被取消。
- 设置 [自动括弧式曝光] 时，将取消 [连拍]。
- 在 [变换]、[全景辅助]、[高速连拍]、[闪光灯连拍]、[星空]、[针孔效果]、[喷沙效果] 和 [相框模式] 场景模式中，或在拍摄动态图像时不能设置。

确定光圈并拍摄 [光圈优先] 模式

拍摄模式：**A**

拍摄时，您可以控制聚焦范围（景深）以满足您的拍摄要求。快门速度会被自动调整，以适合所设的光圈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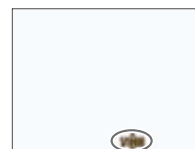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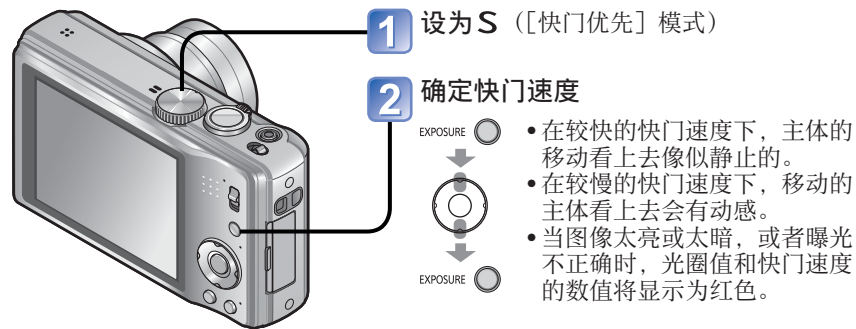
光圈值

- LCD显示屏的亮度可能与实际拍摄的照片不同。
- 如果太亮，请增大光圈，如果太暗，请减小光圈。

确定快门速度并拍摄 [快门优先] 模式

拍摄模式：**S**

拍摄时，您可以控制快门速度以满足您的拍摄要求。光圈会被自动调整，以适合所设的快门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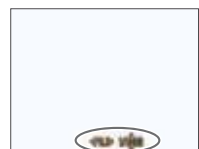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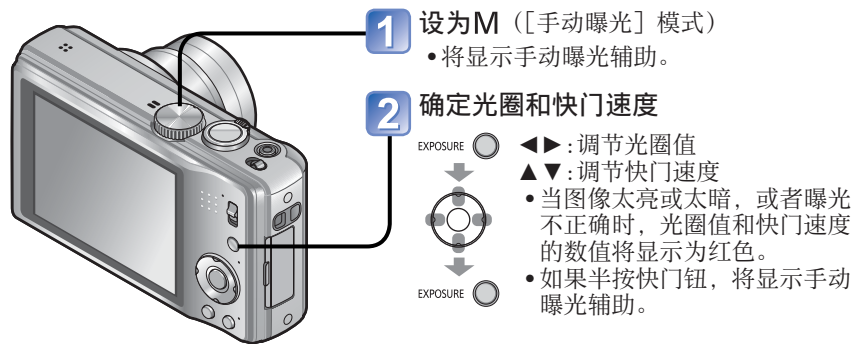
快门速度

- LCD显示屏的亮度可能与实际拍摄的照片不同。
- 使用慢快门速度时，建议使用三脚架。

确定光圈和快门速度并拍摄 [手动曝光]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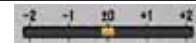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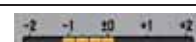
拍摄模式：

当曝光调整无法获得拍摄所需曝光（明/暗度）时，此拍摄模式能让您设置任何光圈值和快门速度。另外，可以进行最长60秒的长曝光拍摄。



光圈值/快门速度

■ 手动曝光辅助（估测值）

	显示标准亮度图像。
	显示较亮的图像。对于标准亮度，请使用较快的快门速度或增大光圈值。
	显示较暗的图像。对于标准亮度，请使用较慢的快门速度或减小光圈值。

● LCD显示屏的亮度可能与实际拍摄的照片不同。

注册您自己的设置并拍摄 [自定义]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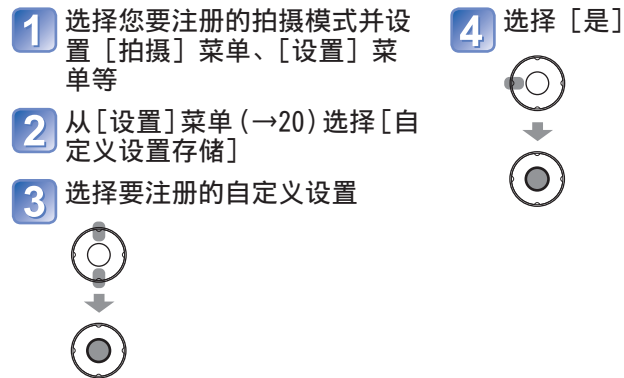
拍摄模式：

将您所要的拍摄模式、[拍摄] 菜单设置等注册到 [自定义设置存储] 并设置模式转盘到CUST，您就可快速切换到那些设置。

[自定义设置存储] 注册您自己的设置

最多可注册3个当前相机设置。

■ 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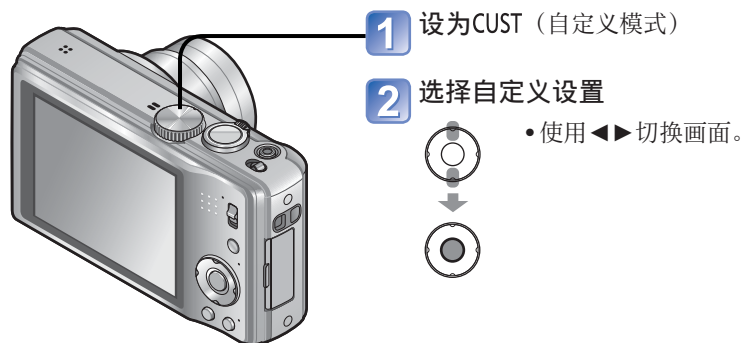
- 在自定义设置中不存储自拍定时器。
- 以下 [设置] 菜单保存在自定义设置中。
 - [坐标线]
 - [直方图]
 - [恢复变焦]
 - [自动回放]

注册您自己的设置并拍摄 [自定义] 模式 (续)

拍摄模式：




[自定义] 切换到您自己的设置并拍摄

在 [自定义设置存储] 中注册的设置可通过设置模式转盘到CUST来快速调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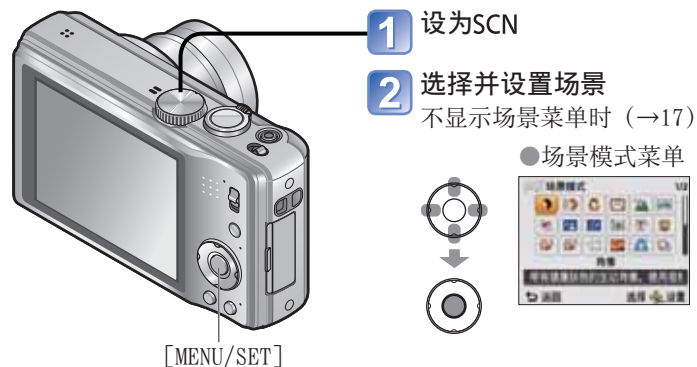


●即使在 [自定义] 中更改 [拍摄] 菜单等，自定义设置的内容也不会改变。要更改注册内容时，请重设 [自定义设置存储] 中的设置。

根据场景拍摄照片 [场景模式]

拍摄模式：  

使用 [场景模式] 可供在某些场景以最佳的设置拍摄照片。(曝光、色彩等)








●选择与实际场景不适合的场景模式可能会影响照片的色彩。

●以下 [拍摄] 菜单设定将会自动调节，不能手动选择。
[感光度]，[测光模式]，[智能曝光]，[最慢快门速度]，[智能分辨率]，
[色彩模式]

根据场景拍摄照片 [场景模式] (续)

拍摄模式: **MS1 MS2 SCN**

如何选择场景(→53)
在场景模式时使用闪光灯(→41)







场景	用途、提示	注意事项
 [肖像]	可改善在明亮光线下所拍摄人物的肤色,使其显得更健康。 提示 • 尽可能地靠近被摄物站立。 • 变焦: 尽可能远拍 (T 侧)	—
 [柔肤]	使明亮的室外阳光下的肤色更加柔和(上半身肖像照片)。 提示 • 尽可能地靠近被摄物站立。 • 变焦: 尽可能远拍 (T 侧)	—
 [变换]	拉长或拉宽会改变拍摄主体的外观,同时也会改善皮肤外观。 使用▲▼选择变换级别,然后按[MENU/SET]设定。	• [图像尺寸] 将根据 [高宽比] 设置而固定, 详细信息如下: 4:3 : 3 M, 3:2 1:1 : 2.5 M, 16:9 : 2 M
 [自拍肖像]	给自己拍照。 提示 • 半按快门按钮 → 自拍定时器指示器点亮 →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查看 (如果自拍定时器指示器闪烁的话, 表示焦点没有对好) • 当快门速度慢或容易发生手震时, 建议使用2秒自拍定时器。	—
 [风景]	拍摄较宽且较远的被摄物的清楚照片。	—




场景	用途、提示	注意事项
 [全景辅助]	使用附带的软件将多张照片合成为单张全景照片。 ① 使用▲▼选择拍摄方向, 然后按[MENU/SET]设定。 将显示特别全景辅助线。 ② 拍摄照片。 ③ 选择[下一个], 然后按[MENU/SET]设定。 • 或者按快门按钮。 • 您可通过选择[重摄]来重新拍照。 ④ 改变构图并拍照, 使照片的一部分与前一张照片重叠。  上次拍摄照片的一部分 • 要拍摄更多图像, 选择[下一个]并重复步骤③和④。 ⑤ 完成拍照之后, 选择[退出], 然后按[MENU/SET]设定。 提示 • 使用三脚架。 • 环境较暗时, 请使用自拍定时器拍摄图像。	• 聚焦、变焦、曝光补偿、白平衡、快门速度和ISO感光度均固定于第一张照片的设定。 快门速度会降至最慢8秒。拍摄之后, 快门可能保持关闭(最长8秒)以处理信号。这不是故障。 • 本相机不能进行全景照片合成。请使用随机附送光盘上的“PHOTOfunSTUDIO”软件, 在计算机上将您拍摄的图像合成为全景照片。
 [运动]	拍摄诸如体育运动等快速移动场景的照片。 提示 • 请站在至少5 m以外。	快门速度会降至最慢1秒。
 [夜间肖像]	以接近实际亮度拍摄人物和夜景的照片。 提示 • 使用闪光灯。 • 被摄对象不能移动。 • 建议使用三脚架和自拍定时器。	• 快门速度会降至最慢8秒。 • 拍摄之后, 快门可能保持关闭(最长8秒)以处理信号。这不是故障。

根据场景拍摄照片 [场景模式] (续)

拍摄模式: **MS1 MS2 SCN**

如何选择场景(→53)
在场景模式时使用闪光灯(→41)








场景	用途、提示	注意事项
 [夜景]	拍摄夜景的清晰照片。 提示 • 建议使用三脚架和自拍定时器	• 快门速度会降至最慢8秒。 • 拍摄之后, 快门可能保持关闭(最长8秒)以处理信号。这不是故障。
 [食物]	拍摄食品的自然照片。	—
 [派对]	可使诸如婚礼等室内庆典活动照片中的被摄物和背景明亮。 提示 • 站在约1.5 m 以外。 • 变焦: 广角(W 侧) • 使用闪光灯。 • 建议使用三脚架和自拍器。	—
 [烛光]	营造出房间内充满烛光的气氛。 提示 • 不要使用闪光灯。	• 快门速度会降至最慢1秒。
 [宝宝]	使用弱闪光灯会增加肤色效果。 • 要记录年龄和名字 ([宝宝1]和[宝宝2]可以分别设定。) ① 用▲▼选择 [年龄] 或 [名字], 按 [MENU/SET] 选择 [SET] 并按 [MENU/SET]。 ② 设置生日和名字。 年龄: 用▲▼◀▶设置生日并按 [MENU/SET]。 名字: (参阅“输入文字”(→84)) ③ 用▲▼选择 [退出], 然后按 [MENU/SET]。 提示 • 在拍摄图像之前, 确保 [年龄] 和 [名字] 为 [ON]。	• 年龄显示格式取决于 [语言] 设定。 • [年龄] 和 [名字] 打印设定可在电脑上使用附带光盘“PHOTOfunSTUDIO”进行设定。也可以使用 [文字印记] 将文字印到图像上。
 [宠物]	拍照时记录宠物的年龄和名字。 提示 • 与 [宝宝] (上述) 的相同。	• 有关其他提示和注意事项, 请参照 [宝宝]。





场景	用途、提示	注意事项								
 [日落]	拍摄诸如黄昏场景时的清晰照片。	—								
 [高感光度]	防止在黯淡的室内条件下被拍摄物模糊不清。 使用 ▲▼ 选择宽高比和图像大小, 然后按一下 [MENU/SET]。	—								
 [高速连拍]	拍摄快速移动或决定性时刻的图像。 ① 使用▲▼选择 [速度优先] 或 [画质优先], 然后按 [MENU/SET] 设定。 ② 使用▲▼选择宽高比和图像大小, 然后按一下 [MENU/SET]。 ③ 拍摄图像。(按住快门钮) 当完全按下快门钮时, 将连续拍摄静止图片。 <table border="1" data-bbox="1159 665 1526 788"> <tr> <td rowspan="2">最大速度*</td> <td>[速度优先]</td> <td>大约10张/秒</td> </tr> <tr> <td>[画质优先]</td> <td>大约5.5张/秒</td> </tr> <tr> <td>可拍摄照片数*</td> <td colspan="2">约15至100张</td> </tr> </table> * 连拍速度和可录制的图像数根据拍摄条件或记忆卡的类型而改变。	最大速度*	[速度优先]	大约10张/秒	[画质优先]	大约5.5张/秒	可拍摄照片数*	约15至100张		• 格式化之后, 连拍图像数会立即增加。 • 聚焦、变焦、曝光、白平衡、快门速度和ISO感光度固定为第一张图像的设置。 • 如果再次拍摄, 取决于使用条件, 在相机再次拍摄照片之前可能会有延迟。
最大速度*	[速度优先]		大约10张/秒							
	[画质优先]	大约5.5张/秒								
可拍摄照片数*	约15至100张									
 [闪光灯连拍]	在黑暗的地方启用连续拍摄。 ① 使用▲▼选择图像尺寸和和高宽比, 然后按 [MENU/SET] 设定。 ② 拍摄照片 (按住快门钮)。按住快门钮时将连续拍摄照片。连续拍照数: 最多5张	• 聚焦、变焦、曝光补偿、快门速度和ISO感光度均固定于第一张照片的设置。 • 设置 [自拍定时器] 时, 将拍摄5张图像。								

根据场景拍摄照片 [场景模式] (续)

拍摄模式：MS1 MS2 SCN

如何选择场景(→53)
在场景模式时使用闪光灯(→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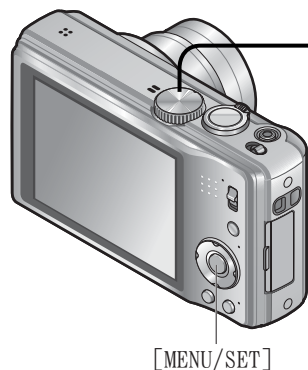
场景	用途、提示	注意事项
 [星空]	<p>拍摄星空或黯淡主体的清晰照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快门速度设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用▲▼选择，然后按 [MENU/SET]。 按快门钮。 倒计时开始。 <p>提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务必要使用三脚架。 建议使用自拍定时器。 在倒计时结束之前不要移动相机。(之后重新显示处理倒计时) 	—
 [烟火]	<p>拍摄夜空中烟火的清晰照片。</p> <p>提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请站在至少10 m以外。 建议使用三脚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快门速度固定为1/4或2秒。(如果操作曝光补偿，快门速度的设置将改变)
 [海滩]	<p>不会使被摄物黯淡而凸显出天空和大海的蔚蓝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要用湿手接触相机。 要小心沙子和海水。
 [雪景]	<p>可显现出滑雪坡地雪景和山岭风光的自然色彩。</p>	—
 [空中摄影]	<p>拍摄从飞机窗口俯视的照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起飞或降落时关闭相机。
 [针孔效果]	<p>使画面变暗以产生退化效果。</p>	—
 [喷沙效果]	<p>产生带颗粒纹理的黑白照片。</p>	—

场景	用途、提示	注意事项						
 [高动态]	<p>当在亮光下和在夜景中拍摄时，减少曝光过度和不足。</p> <p>使用▲▼选择效果并按 [MENU/SET]。</p> <table border="1"> <tr> <td>[STD.]</td> <td>自然色彩效果</td> </tr> <tr> <td>[ART]</td> <td>一种强调对比和色彩的印象派效果</td> </tr> <tr> <td>[B&W]</td> <td>黑白效果</td> </tr> </table>	[STD.]	自然色彩效果	[ART]	一种强调对比和色彩的印象派效果	[B&W]	黑白效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快门速度会降至最慢8秒。 拍摄之后，快门可能会保持关闭状态(最长8秒)以处理信号。这不是缺陷。
[STD.]	自然色彩效果							
[ART]	一种强调对比和色彩的印象派效果							
[B&W]	黑白效果							
 [相框模式]	<p>在图像上加画框。</p> <p>按◀▶选择相框，然后按 [MENU/SET]。</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拍摄像素数为2 M (4:3)。 不能显示指引线。 						
 [水中]	<p>在水中获得自然的色彩。</p> <p>提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对于快速移动被摄物，请与AF区对好，然后按◀(AF锁定)。(再次按◀来解除。) 如果在AF锁定后执行变焦操作，将会解除AF锁定，因此需要重新锁定。 当[AF模式]为AF时，不能进行AF锁定操作。 用“白平衡调整”来调节红蓝水平(→7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务必使用防水盒(另售)。 						

注册常用的场景 [我的场景模式]

拍摄模式：MS1 MS2

您可以在模式转盘上的MS1 MS2中注册常用的场景模式。
设置之后，只需将模式转盘设到MS1 MS2，即可方便地用预设场景模式拍摄照片。



1 设为MS1 / MS2



如果您已经在我的场景模式中注册，则将显示为注册的场景。

2 选择并设置场景

不显示场景菜单时 (→17)



■用注册的场景模式拍摄图像

将模式转盘设到MS1/MS2并拍摄图像。

■变更注册的场景模式

再次执行注册操作

●MS1和MS2

两者代表相同功能。可将常用场景预设到各位置，使您可以快速方便地切换到所需的场景模式。

●如果在 [设置] 菜单中用 [重设] 重设拍摄设定，将清除预设的场景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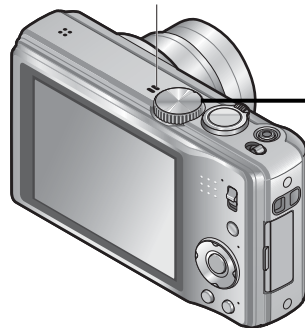
拍摄动态影像 [动态影像] 模式

拍摄模式：[]

要回放动态图像 (→86)

此功能带录音拍摄动态图像。(录音为单声道。) 拍摄中也可使用变焦。

麦克风 (勿用手指盖住)



1 将模式转盘设为[]

2 开始录制



半按下
(调整聚焦)

完全按下
(开始录制)

在拍摄动态图像时，您也可以使用变焦。

- 请在完全按下快门钮之后立即松开。
- 变焦速度将比正常时慢。
- 如果在拍摄动态图像时使用变焦，可能需要时间进行聚焦。

3 结束录制



完全按下

剩余拍摄时间 (近似)



已拍摄时间

●取决于所用卡的类型，在拍摄动态图像之后可能会显示片刻卡存取信息。这不属于故障。

●拍摄动态图像时不能使用简易变焦。

●以下功能不可用。

延伸光学变焦、闪光灯、[个人识别] 及用于竖拍的照片的 [旋转显示]。

●在 [AF 模式] 中，固定为 [] (23区对焦) 设置。

●在 [稳定器] 中，固定为 [ON]。

●当没有空间用于存储动态图像时，拍摄自动结束。另外，取决于使用的卡，进行中的拍摄也可能中止。

●取决于动态图像拍摄环境，静电或电磁波干扰可能会导致画面短暂变黑，或者可能记录下杂讯。

拍摄动态影像 [动态影像] 模式 (续)

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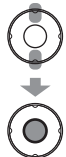
[录制质量]

改变动态图像大小。拍摄动态图像时，请使用SD速度等级*1评定为“6级”或以上的卡。
*1 SD速度等级是一种持续写入速度的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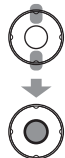
1 显示 [拍摄] 菜单



2 选择 [录制质量]



3 选择需要的画质



画质	图像尺寸	帧数	图像宽高比
[HD]	1280×720像素	30 fps	16:9
[VGA]	640×480像素		4:3
[QVGA]*2	320×240像素		

*2 记录到内置内存时，设置固定为 [QVGA]。

- 拍摄动态图像时，建议使用充足电的电池。
- 如果您试图在其他设备上播放用本相机拍摄动态图像，可能无法进行回放，或者画质或音质可能变差。另外，表示拍摄信息可能会不正确。

用个人识别功能拍摄 [个人识别]

拍摄模式：

默认的 [个人识别] 设置为 [OFF]。
注册个人图像时，设置将自动为 [ON]。

■ 个人识别功能的工作原理

拍摄时 (当 [AF 模式] 为 (人脸探测) 时)

- 相机识别出注册的人脸并调整聚焦和曝光
- 当识别出设置了名字的注册人脸时，将显示名字 (最多3人)

回放时

- 将显示名字和年龄 (如果注册了信息)
- 拍摄时，将显示为识别的人脸设置的名字 (最多3人)
- 仅回放所选注册的个人的图像 ([类别选择])



- 进行连拍时，与个人识别相关的拍摄信息仅设置在第一张图像上。
- 如果您半按快门按钮，然后将相机对准另一个主体拍摄，可能会在图像上设置不同个人的拍摄信息。
- 在以下情况时，个人识别不起使用。
动态图像拍摄、场景模式 [变换]、[全景辅助]、[夜景]、[食物]、[高速连拍]、[闪光灯连拍]、[星空]、[烟火]、[空中摄影]、[喷沙效果]、[水中]
- 个人识别功能将搜索与注册相似的人脸，但不保证始终能识别这些人脸。
- 即使注册了个人识别信息，在 [类别选择] 中也不会将名字为 [OFF] 时拍摄的图像分类为个人识别。
- 即使个人识别信息改变，先前拍摄图像的个人识别信息也不会改变。
例如，如果名字改变，在 [类别选择] 中不会将改变之前拍摄的图像分类为个人识别。
- 要更改已经拍摄图像的名字信息，请在 [个人识别编辑] 中执行 [REPLACE] (→100)。

注册人脸图像

与名字和生日等信息一起，最多可注册6个人的脸部图像。您可通过注册人脸的方式来改善个人识别：例如，注册同一个人的多张脸部图像（最多可注册3张图像）。

■注册脸部图像时的拍摄提示

- 确保主体的眼睛睁开并且嘴巴合上；让主体直接面对相机，并确保脸部、眼睛和眉毛的轮廓不被头发遮挡。
- 确保脸部没有大面积阴影。（注册时不使用闪光灯）

■如果拍摄时相机难以识别人脸

- 注册同一个人的多张脸部图像，室内和室外，带不同表情或从不同角度。
- 在您拍摄的地方注册另外的图像。
- 如果注册的人不再能够被识别，请重新注册那个人。

- 在某些情况下，取决于人物表情或环境，相机无法识别或不正确地识别即使是注册的个人。

1 从 [拍摄] 菜单 (→17) 选择 [个人识别]

2 用 ▲▼ 选择 [MEMORY]，然后按 [MENU/SET]

3 用 ▲▼◀▶ 选择 [新增]，然后按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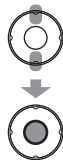
- 如果已经注册了6个人，请先删除一个注册的人。(→66)

4 拍摄人脸图像

- ① 将辅助框对准人脸并拍摄。
- ② 用 ◀ 选择 [是]，然后按 [MENU/SET]。
 - 如果要重新拍摄，选择 [否]。

- 不能注册人以外主体的脸部（例如宠物）。
- 按 [DISP.] 时，将显示说明。

5 选择要编辑的项目并进行设置



项目	关于设置
[名字]	①用▲▼选择 [SET]，然后按 [MENU/SET] ②输入名字（文本输入步骤：→84）
[年龄]	设置生日。 ①用▲▼选择 [SET]，然后按 [MENU/SET] ②用◀▶选择年、月、日，并用▲▼进行设置，然后按 [MENU/SET]
[聚焦图标]	聚焦主体时，变更显示的图标。 ①用▲▼选择聚焦图标，然后按 [MENU/SET]
[追加图像]	最多可注册个人的3张人脸图像。 ①选择一张未注册的图像并按 [MENU/SET] • 当用◀▶选择注册的个人图像时，将显示确认删除的画面。选择 [是] 以删除个人图像。（如果只有一张图像注册，则不能删除。） ②拍摄图像（步骤4(→64)）。 ③按[⏪ / ⏩]

■要设置个人识别功能为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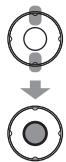
- ①从 [拍摄] 菜单 (→17) 选择 [个人识别]
- ②用▲▼选择 [OFF]，然后按 [MENU/SET]

拍摄模式: 

编辑或删除注册的个人信息

可编辑或删除注册的个人信息。

- 1 从 [拍摄] 菜单 (→17) 选择 [个人识别]
- 2 用 ▲▼ 选择 [MEMORY], 然后按 [MENU/SET]
- 3 使用 ▲▼◀▶ 选择您要编辑或删除的个人信息, 然后按 [MENU/SET]
- 4 选择项目



项目	关于设置
信息编辑	编辑名字或其他注册的信息。(→65)
注册顺序	设置聚焦和曝光的优先顺序。 ①用 ▲▼◀▶ 选择注册顺序, 然后按 [MENU/SET]
删除	删除注册的个人信息和人脸图像。

[行程日期]

如果您设置了行程并拍摄图像，将会记录图像是在您行程的哪一天拍摄的。

■拍摄模式： * **P A S M MS1 MS2 SCN** *仅拍摄。(不能设置。)

- 1 从 [行程日期] 菜单 (→17) 选择 [设置]
- 2 用▲▼选择 [行程设置]，然后按 [MENU/SET]
- 3 用▲▼选择 [SET]，然后按 [MENU/SET]
- 4 用▲▼◀▶选择出发日期，然后按 [MENU/SET]
- 5 以同样方式设置返回日期

■记录 [位置]

- ① 从 [行程日期] 菜单 (→17) 选择 [位置]
- ② 选择 [SET]，然后按 [MENU/SET]
- ③ 输入您的目的地
 - 输入文本 (→84)

- 行程日期从设置的出发日期和在相机时钟中设置的日期进行计算。当在 [世界时间] 内设置了目的地时，将根据目的地的当地时间计算所经过的天数。
- 当 [行程设置] 设置为 [OFF] 时，将不记录已过的天数。即使在拍摄之后将 [行程设置] 设置为 [SET] 也不会显示。
- 如果在出发日期之前进行设置，出发之前的天数将用负号以橙色显示(但不记录)。
- 当 [行程日期] 显示为白色并带有减号时，则因时差，[本国] 日期将比 [目的地] 日期提前一天 (将被记录)。
- 要打印经过的天数或地点，请使用 [文字印记] 或随机附送光盘上的“PHOTOunSTUDIO”软件来打印。

[世界时间]

用您目的地的本地时间设置拍摄日期和时间。

■拍摄模式： **P A S M MS1 MS2 SCN**

- 1 从 [设置] 菜单 (→17) 选择 [世界时间]
 - 当初次设置时，会显示出 [请设置本国区域]。此时，请按 [MENU/SET] 跳越至步骤3。

■设置本国区域

- 2 选择 [本国]



- 3 设置贵地的时区



■设置目的地区域

- 2 选择 [目的地]



- 3 选择目的地区域



如果实际目的地不能使用的話，请根据与“本国时间的时差”进行选择。

■要返回时

按上面左侧步骤2到3进行操作，将时间设回到原来时间。

■要设置/解除夏时时制

在步骤3中按一下▲。(再按可解除)

- 当设置了夏时时制，将会比当前时间提前一个小时。如果解除了夏时时制，时间将会自动返回到当前时间。
- 回放时，在您指定目的地之后拍摄的照片和动态影像将标记有✈ (目的地)。

使用 [拍摄] 菜单

有关 [拍摄] 菜单设置步骤 (→17)

[高宽比]

可根据打印或播放格式来改变照片的高宽比。

■ 拍摄模式：**P A S M** **MS1 MS2 SCN**

■ 设定：**4:3** / **3:2** / **16:9** / **1:1**

● 打印时边缘可能会被剪切掉，事先请务必确认。

[图像尺寸]

设置图像尺寸(像素)。根据此设置和[质量]不同,可拍摄照片的数目也不同(→71)。

■ 拍摄模式：**IA P A S M** **MS1 MS2 SCN**

■ 设定：

图像尺寸 ([高宽比] : 4:3)					
14 M	10 M EX*	7 M EX*	5 M EX	3 M EX*	0.3 M EX
4320×3240	3648×2736	3072×2304	2560×1920	2048×1536	640×480

图像尺寸 ([高宽比] : 3:2)					
12.5 M	9 M EX*	6 M EX*	4.5 M EX*	2.5 M EX*	0.3 M EX*
4320×2880	3648×2432	3072×2048	2560×1712	2048×1360	640×424

图像尺寸 ([高宽比] : 16:9)					
10.5 M	7.5 M EX*	5.5 M EX*	3.5 M EX*	2 M EX*	0.2 M EX*
4320×2432	3648×2056	3072×1728	2560×1440	1920×1080	640×360

图像尺寸 ([高宽比] : 1:1)					
10.5 M	7.5 M EX*	5.5 M EX*	3.5 M EX*	2.5 M EX*	0.2 M EX*
3232×3232	2736×2736	2304×2304	1920×1920	1536×1536	480×480

* 此设置在 **IA** ([智能自动] 模式) 中不可用。

● 根据被摄物和拍摄条件不同,有时可能会出现马赛克效果。

设置指南

较大的照片尺寸	↔	较小的照片尺寸
鲜明的图像		粗糙的图像
记录容量较小		记录容量较大

[质量]

设置图像质量。

■ 拍摄模式：**P A S M** **MS1 MS2 SCN**

■ 设定：**EX** 微细 (高质量, 图像质量优先)

ST 标准 (标准质量, 图像数优先)

● 在以下场景模式中, 设置固定为 **ST** (标准):
[变换]、[高感光度]、[高速连拍] 和 [闪光灯连拍]

[感光度]

手动设置ISO感光度 (对光的敏感度)。

我们建议较光的设定, 以在较暗的场所拍摄出清晰的图像。

■ 拍摄模式：**P A S M**

■ 设定：**[AUTO]** / **ISO** [智能ISO] / **[100]** / **[200]** / **[400]** / **[800]** / **[1600]**

设置指南

[感光度]	[100] ↔ [1600]
场所 (推荐)	明亮 (室外) 暗
快门速度	慢速 快速
干扰	低 高
主体抖动	增加 较少

● 根据主体亮度, [AUTO] 自动设到400以下的范围内 (使用闪光灯时为1000)。

● 根据主体的移动和亮度, 自动在最大1600的范围内设置 **IS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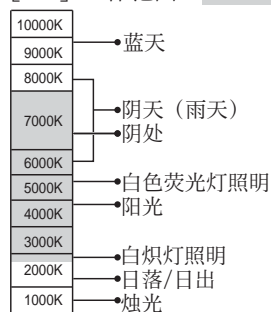
[白平衡]

如果色彩有些不自然, 调节着色以适合光源。

■ 拍摄模式: **P** **A** **S** **M** **MS1** **MS2** **SCN** **RE**

■ 设定: [AWB] (自动白平衡) /
 ☀ (室外、晴天) /
 ☁ (室外、阴天) /
 ☷ (室外、阴影处) /
 🔦 (白炽灯照明) /
 📷 (使用在 **SET** 设置的数值) /
 📷**SET** (手动设置)

● [AWB] 工作范围: 



● 设置 [AWB] (自动白平衡) 时, 将根据光源调整色调。但如果场景太亮或太暗, 或有其他极端情况, 图像可能显得偏红或偏蓝。如果有许多光源, 白平衡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当处于荧光灯照明下时建议设为 [AWB] / [📷**SET**]。

● 在以下场景模式中, 白平衡设置固定为 [AWB]:
 [风景]、[夜间肖像]、[夜景]、[食物]、[派对]、[烛光]、[日落]、[闪光灯连拍]、
 [星空]、[烟火]、[海滩]、[雪景]、[空中摄影]、[喷沙效果] 和 [水中]

■ 白平衡调整 (除 [AWB] 外)

如果色彩仍不能如预期那样显示, 可以单独微调白平衡设定。

① 选择要微调的白平衡, 然后按 [DISP.] 按钮显示 [白平衡调整] 画面。

② 如果红色过强用 ▶ 调节, 如果蓝色过强用 ◀ 调节。

③ 按 [MENU/SET]。

- 即使关闭电源这些设置也会被记忆。
- 使用闪光灯摄影时, 设置将保留有效。
- 当将 [色彩模式] (→79) 设为 [B/W]、[SEPIA]、[COOL] 或 [WARM] 时不能进行微细调节。
- 在 [水中] 场景模式下, 您可以微调 [AWB]。
- 如果不进行微调, 请选择中心点。
- 每个白平衡项目可独立微调。
- 如果手动设置白平衡, 则将取消白平衡设置。

■ 手动设置白平衡 (📷**SET**)

① 选择 📷**SET**, 然后按 [MENU/SET]。

② 将相机对着白色物体 (例如纸张), 然后按 [MENU/SET]。

- 即使相机电源关闭, 也将记忆设置的白平衡。
- 如果主体太亮或太暗, 可能无法正确设置白平衡。此时, 请调整亮度并再尝试设置白平衡。

[AF 模式]

可根据被摄物的位置和数目变更对焦方法。

■ 拍摄模式：**P A S M MS1 MS2 SCN**

■ 设定： / / / /

<p>拍摄人物正面图像</p> <p> (人脸探测)</p>	<p>识别脸部 (最多15人) 并相应地调节曝光和聚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F区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黄色：当半按下快门钮时，相机聚焦时框变为绿色。 白色：当检测到一张以上的脸部时显示。也聚焦于和黄色AF区域内的脸部相同距离的其他脸部。
<p>自动锁定聚焦于移动的拍摄对象</p> <p> (AF跟踪)</p>	<p>将AF跟踪框对准拍摄对象，然后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F跟踪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当识别出被摄对象时，AF跟踪框将从白色变为黄色，并自动保持与被摄对象聚焦。 如果AF锁定失败，将闪烁红色框。 要清除AF锁定，按▼。 焦距 (与微距拍摄相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最大W：3 cm及以上 最大T：1 m及以上 (7至11倍是2 m至无限远)
<p>不在照片中央的拍摄主体 (在聚焦之前不会显示AF区域)</p> <p> (23区对焦)</p>	<p>在每个AF区域中最多聚焦23点。</p>
<p>确定对焦的位置</p> <p> (1区对焦)</p> <p> (定点对焦)</p>	<p>1 区对焦： 在照片中间的AF 区域上进行对焦。 (建议当难以对焦时使用)</p> <p>定点对焦： 在较小区域内进行对焦。</p>

- 在 [星空] 和 [烟火] 场景模式中，AF模式设置固定为 (1区对焦)。
- 如果用 (1区对焦) 难以对焦的话，请用 (定点对焦)。
- 在以下情况时不能设为 (人脸探测)：
 - [全景辅助]，[夜景]，[食物]，[空中摄影]，[水中] 场景模式
- 如果相机在 (人脸探测) 设置中将不是人的主体误认为是人脸，请切换为另一种设置。
- 如果条件不允许人脸识别，例如当主体移动太快时，AF模式设置将切换为 (23区对焦)。
- 在某些拍摄条件下，例如当主体较小或光线黑暗时，AF跟踪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当AF跟踪不工作时，聚焦将为 (1区对焦)。
- 在以下情况时不能设为。
 - [全景辅助]、[星空]、[烟火]、[针孔效果]、[喷沙效果] 或 [高动态] 场景模式。

使用 [拍摄] 菜单 (续)

[快速AF]

即使未按快门钮, 当相机模糊较小时, 也将根据主体的移动连续对正聚焦。(增加电池耗电)

■ 拍摄模式: **P A S M** **MS1 MS2 SCN**

■ 设定: [ON]/[OFF]

- 如果变焦突然从最大W变为最大T, 或突然移近拍摄对象时, 对正聚焦可能会花点时间。
- 如果难以对正聚焦, 请半按下快门钮。
- 在以下情况时, 此功能将设为 [OFF]。
在场景模式 [夜间肖像]、[夜景]、[星空] 或 [烟火] 中
- 当AF跟踪工作时, [快速AF] 不起作用。

[个人识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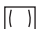

有关详情 (→63)。

[测光模式]

纠正曝光时, 您可以改变测定亮度的位置。

■ 拍摄模式: **P A S M**

■ 设定:

	亮度测定位置	条件
[] 多点	整个画面	一般使用 (产生平衡的图像)
[] 中央重点	中央和周围区域	拍摄对象在中央
[] 定点	中央和附近周围区域	拍摄对象和背景的亮度相差很大 (例如, 舞台聚光灯下的人物、背光等)

有关 [拍摄] 菜单设置步骤 (→17)

[智能曝光]

当背景和拍摄对象之间对比明显时, 自动调节对比度和曝光以得到更加生动的色彩。

■ 拍摄模式: **P A S M** ****

■ 设定: [LOW] / [STANDARD] / [HIGH] /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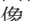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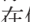
- [LOW]、[STANDARD] 和 [HIGH] 指示最大校正范围。
- 当 [智能曝光] 工作时, **i** 的颜色将改变。
- 即使 [感光度] 设为 [100], 当启用 [智能曝光] 时, 也可能用高于设置的 ISO 感光度拍摄图像。

[最慢快门速度]

设置快门速度为最小。在黑暗的地方, 建议您使用较慢的快门速度以拍摄出较亮的图像。

■ 拍摄模式: **P**

■ 设定: [AUTO] [1/250] [1/125] [1/60] [1/30] [1/15] [1/8] [1/4] [1/2] [1]

- 较慢的快门速度可拍摄明亮的照片但却有增大抖动的危险, 因此建议使用三脚架和自拍定时器。
- 因使用 [1/250] 等较快的值时图像可能变暗, 我们建议在明亮的地方拍摄图像 (如果图像将暗淡, 当半按快门钮时 **** 以红色闪烁)。
- 在使用 [AUTO] 以外的设置时 **** 将显示在屏幕上。

[智能分辨率]

可使用超级分辨率技术来拍摄轮廓和分辨率更加清晰的照片。另外, 当设置 [i.ZOOM] 时, 可将变焦率增加大约 1.3 倍, 而画质几乎不会变差。

■ 拍摄模式: **P A S M**

■ 设定: [ON] / [i.ZOOM] / [OFF]

- 关于智能变焦 (→34)
- 在 **iA** ([智能自动] 模式) 中, 设置固定为 [i.ZOOM]。
- 在 [高感光度] 和 [高速连拍] 场景模式中, 设置固定为 [ON], 在 [闪光灯连拍] 和 [针孔效果] 场景模式中固定为 [OFF], 在其他场景模式中固定为 [i.ZOOM]。

[数码变焦]

可使光学变焦或延伸光学变焦的效果增加到4倍。有关详情 (→36)

■ 拍摄模式：**P A S M**   

■ 设定：[ON] / [OFF]



● 当设置 [微距变焦] 时，此设置固定为 [ON]。

[连拍]

可快速连续拍摄照片。当持续按压快门时拍摄连续照片。

■ 拍摄模式： **P A S M**   

■ 设定：

[连拍] 设置	速度	照片数目*
 (Burst)	约1.9 张图像/ 秒	 微细：最大3  标准：最大5
[OFF]	无连拍	

*使用自拍定时器时：设为3 张照片

- 聚焦、曝光和白平衡固定为第一张图像的设置。取决于主体亮度的变化，第二张和后续的图像可能拍摄得较亮或较暗。
- 如果 [感光度] 设得高，或在较暗的场所快门速度减低时，连拍速度可能减低。
- [自动括弧式曝光] 设置将被取消。
- 即使关闭电源这些设置仍会被保存。
- 在 [全景辅助]、[闪光灯连拍]、[高速连拍]、[星空]、[烟火]、[针孔效果] 和 [相框模式] 等场景模式中，连拍不可用。

[色彩模式]

设置色彩效果。

■ 拍摄模式： **P A S M** 

■ 设定：[STANDARD] / [NATURAL] (自然) / [VIVID] (鲜明) / [B/W] / [SEPIA] / [COOL] (更蓝) / [WARM] (更红) / [Happy] (仅适用于)

- 如果在较暗的场所干扰明显，请设为 [NATURAL]。
- 在 ([智能自动]) 中，仅可设置 [STANDARD]、[Happy]、[B/W] 或 [SEPIA]。

[AF 辅助灯]

当黯淡时使用照明灯可促进对焦。

■拍摄模式：**P A S M** **MS1 MS2 SCN**

■设定：**[ON]**：半按快门钮时用灯照明（显示 AF-ON 和较大的AF区域）

[OFF]：关灯（在暗处拍摄动物的照片等）

●AF辅助灯的有效距离为1.5 m。

●不要用手指遮住相机，或在近距离范围内直视。

●在下述场景模式下，此设置固定为**[OFF]**。

[自拍肖像]，[风景]，[夜景]，[日落]，[烟火]，
[空中摄影]，[水中]



AF辅助灯

[数码红眼纠正]

当用闪光红眼校正功能 (AE AE AE) 拍摄时，会自动检测红眼并校正照片数据。

■拍摄模式：**P A S M** **MS1 MS2 SCN**

■设定：**[ON]** / **[OFF]**

●仅在**[AF 模式]**设为 AF （人脸探测）时，此设置才有效。

●取决于条件，可能会无法校正红眼。

●当此功能设为**[ON]**时，将随闪光图标显示 AE 。

[稳定器]

自动检测并防止抖动。

■拍摄模式：**P A S M** **MS1 MS2 SCN**

■设定：**[ON]** / **[OFF]**

●在**[自拍肖像]**场景模式中设置固定为**[ON]**，在**[星空]**场景模式中固定为**[OFF]**。

●光学图像稳定器可能无效的情况：

剧烈抖动、高变焦率（包括数码变焦范围）、快速移动的对象、室内或在黑暗地方（因快门速度低）

●在拍摄动态影像中，此设置固定为**[ON]**。

[日期印记]

可拍摄记录有日期和时间印记的照片。

■拍摄模式：**P A S M** **MS1 MS2 SCN**

■设定：**[日期]** / **[日/时]** / **[OFF]**

●不能删除印记到照片上的拍摄日期。

●设置**[连拍]**时或设置**[全景辅助]**、**[高速连拍]**或**[闪光灯连拍]**场景模式时，将不印记日期。

●对于已经设定好文字的照片，在冲洗店打印或在打印机上打印之际，请不要指定日期。（否则有可能会造成文字重叠。）

[时钟设置]

设置时钟。与**[设置]**菜单的功能相同。

使用动态图像的 [拍摄] 菜单

拍摄模式：

有关 [拍摄] 菜单设置步骤 (→17)

[录制质量]

有关详情 (→62)

[连续AF]

在录制动态影像中允许聚焦不断进行调整，或者固定聚焦位置于开始录制时。

- 设定：
 - [ON]：在动态影像录制中根据被摄对象移动调整聚焦。
 - [OFF]：固定聚焦位置于开始录制动态影像时。使用此设置对很少有向前/后移动的被摄对象保持相同聚焦位置。

[风声消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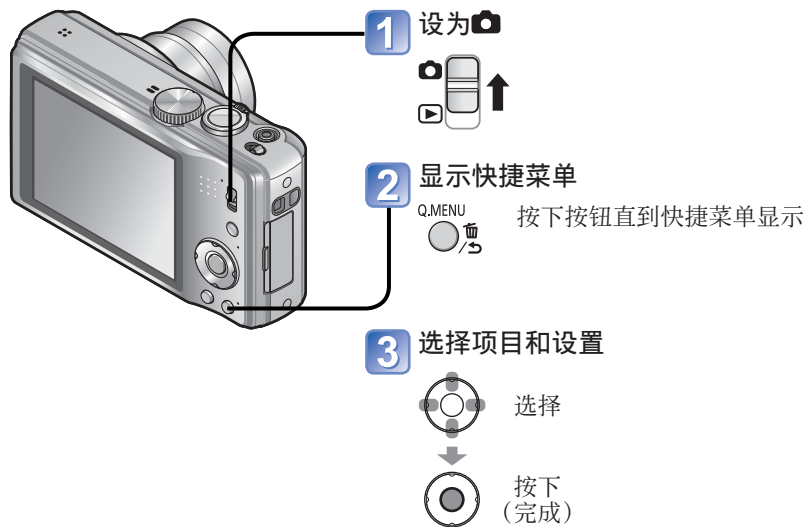
当在强风中录制时，减轻风声（风噪）录入。

■ 设定：[ON] / [OFF]

- 当 [风声消除] 设为 [ON] 时，将消除较轻的声音，音质将与正常录音的音质有差别。

使用快捷菜单

可方便调用拍摄菜单项目。



● 显示的设置项目根据拍摄模式而异。

输入文字

使用光标按钮输入个人识别功能和场景模式 [宝宝] 和 [宠物] 中的名字, 或注册 [行程日期] 等中的目的地。

1 按 ▲▼◀▶ 选择字符

2 按几次 [MENU/SET] 直到显示所需的字符



光标位置

- 将在光标位置插入文本。
- 要更改字符类型
→ 按几下 [MENU/SET] 直到显示所需的字符类型。

■ 编辑文本

- ① 按 ▲▼◀▶ 移动光标到要编辑的文本。
 - 您也可以使用变焦杆来重新定位光标。
- ② 按 ▲▼◀▶ 选择 [删除], 然后按 [MENU/SET]。
- ③ 按 ▲▼◀▶ 选择正确的文本, 然后按 [MENU/SET]。

3 在您输完文字时, 按 ▲▼◀▶ 选择 [设置] 并按 [MENU/SET]



- 最多可输入30个字符。([个人识别] 名字最长为9个字符)
- 可用变焦杆左右移动输入位置光标。

按列表查看 (多张播放/日历播放)

回放模式:

可一次同时查看12 (或30) 张照片 (多张播放) 或查看某一天所拍摄的全部照片 (日历播放)。

1 设为

2 设为多画面显示

3 所录制的日期 照片号码

总照片数目 滚动条

每转一下到W侧即滚动

(12画面)

(30画面)

所选择的日期 (该日期拍摄的第一张照片)

• 用 ▲▼ 选择星期, 并用 ◀▶ 选择日期, 然后按 [MENU/SET] 在 12画面显示上显示该日期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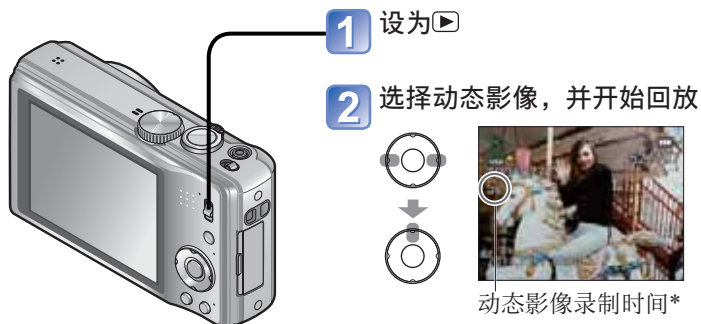
- 要复原时
转至T侧
- 要从12/30画面显示
改变为单画面显示
用 ▲▼◀▶ 选择照片, 然后按 [MENU/SET]

- 日历画面上仅显示拍摄了图像的月份。未设置时钟就拍摄的图像显示为2011年1月1日的日期。
- 不能回放显示有 [!] 的图像。
- 以 [世界时间] 中所做的目的地设定拍摄的图像, 在日历画面中使用目的地区的适当日期显示。

观看动态影像

回放模式：

您可以按照回放照片的方法来回放动态影像。



■在动态图像播放过程中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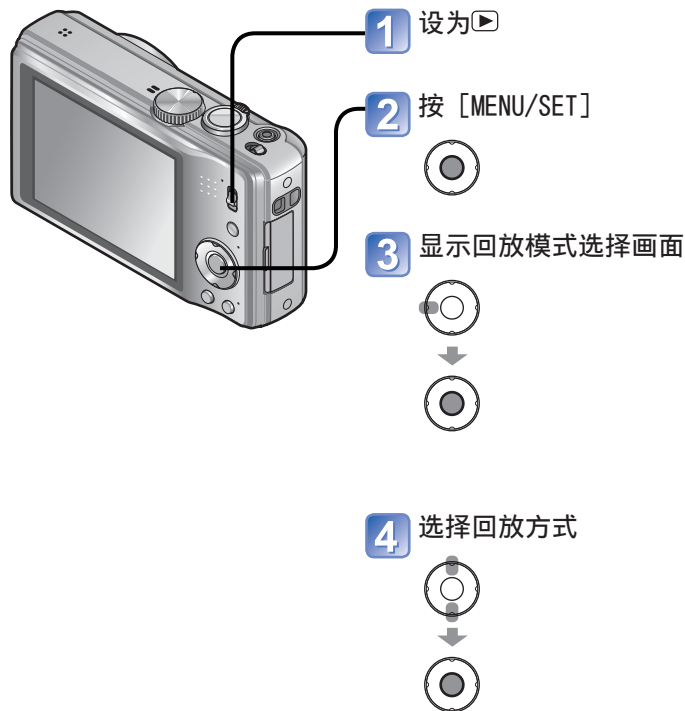
- ▲：暂停/播放
- ▼：停止
- ◀：快倒（2步）
单帧倒放（暂停时）
- ▶：快进（2步）
单帧前进（暂停时）

- 如果在快进或快倒时按▲，将回到正常回放速度。
- 音量可以用变焦杆调节。

不同的回放方法 [回放模式]

回放模式：

拍摄的照片可通过多种方式回放。



- 未插卡时，从内置存储器回放照片。
- 当录制/回放开关设为并打开电源，或当从拍摄模式切换为回放模式时，[回放模式]自动变为[标准回放]。

回放模式:

[幻灯片放映]

随音乐按顺序自动播放图像。当在电视机屏幕上观看时推荐。

1 选择回放方法



- [全部]
- [仅图像]
- [仅动画]



- [旅行]: 仅回放用 [行程日期] 或 [位置] 拍摄的图像

- [类别选择]:

选择类别并仅回放照片。(用 ▲ ▼ ◀ ▶ 选择类别, 然后按一下 [MENU/SET]) (→90)

- [收藏夹]: 回放设为显示 [收藏夹] 的图像。

2 设置回放效果



[效果] (根据图像氛围选择音乐和效果)

[自动] (有 [类别选择] 设定时才可用) / [自然] / [缓慢] / [摆动] / [现代] /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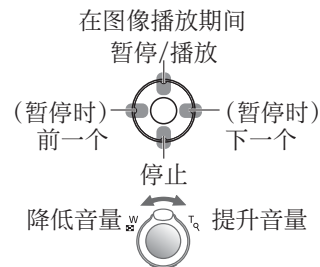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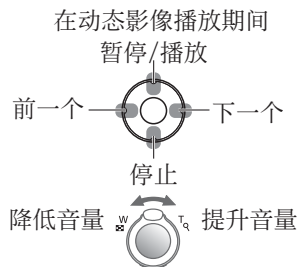
[设置]

[时间]*	[1 SEC.] / [2 SEC.] / [3 SEC.] / [5 SEC.] (仅当 [效果] 为 [OFF] 时才可用)
[重复]	[ON] / [OFF]
[声音]	[AUTO]: 对于照片, 将回放音乐, 对于动态图像, 将回放声音。 [音乐]: 将回放效果音乐。 [声音]: 将从动态图像回放声音。 [OFF]: 不回放音乐和声音。

*如果在步骤1中选择了 [仅动画], [效果] 将固定为 [OFF]。并且不能设置延续时间。

3 用 ▲ 选择 [开始] 并按 [MENU/SET]

■ 在幻灯片放映期间的操作



- 当选择 [现代] 时, 可能以黑白屏幕效果显示图像。
- 不能添加音乐效果。

不同的回放方法 [回放模式] (续)

回放模式：

有关切换 [回放模式] 的步骤 (→87)

[筛选播放]

您可以通过缩窄图像到选择的类别或收藏的图像来筛选要观看的图像，然后观看那些图像。

1 使用▲▼选择筛选方法，然后按 [MENU/SET]

[仅图像]	回放照片。																		
[仅动画]	回放动态图像。																		
[旅行]	回放在拍摄时设置了 [行程日期] 的图像。 ① 使用▲▼选择是否按日期或旅行目的地回放图像，然后按 [MENU/SET]。 • 选择 [全部] 时，将回放用 [行程日期] 记录的图像。 ② 使用▲▼◀▶选择日期或旅行目的地，然后按 [MENU/SET]。																		
[类别选择]	回放按场景模式等类别筛选的图像。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td> <td>使用个人识别拍摄的照片</td> </tr> <tr> <td></td> <td>[肖像] / [柔肤] / [变换] / [自拍肖像] / [夜间肖像] / [宝宝] / </td> </tr> <tr> <td></td> <td>[风景] / [日落] / [空中摄影]</td> </tr> <tr> <td></td> <td>[夜间肖像] / [夜景] / [星空]</td> </tr> <tr> <td></td> <td>[运动] / [派对] / [烛光] / [烟火] / [海滩] / [雪景] / [空中摄影]</td> </tr> <tr> <td></td> <td>[宝宝] / </td> </tr> <tr> <td></td> <td>[宠物]</td> </tr> <tr> <td></td> <td>[食物]</td> </tr> <tr> <td></td> <td>[水中]</td> </tr> </table>		使用个人识别拍摄的照片		[肖像] / [柔肤] / [变换] / [自拍肖像] / [夜间肖像] / [宝宝] /		[风景] / [日落] / [空中摄影]		[夜间肖像] / [夜景] / [星空]		[运动] / [派对] / [烛光] / [烟火] / [海滩] / [雪景] / [空中摄影]		[宝宝] /		[宠物]		[食物]		[水中]
	使用个人识别拍摄的照片																		
	[肖像] / [柔肤] / [变换] / [自拍肖像] / [夜间肖像] / [宝宝] /																		
	[风景] / [日落] / [空中摄影]																		
	[夜间肖像] / [夜景] / [星空]																		
	[运动] / [派对] / [烛光] / [烟火] / [海滩] / [雪景] / [空中摄影]																		
	[宝宝] /																		
	[宠物]																		
	[食物]																		
	[水中]																		
[收藏夹]	回放设为 [收藏夹] 的图像。																		

[日历]

从日历画面选择日期以仅查看该日期拍摄的图像。(→85)

使用 [回放] 菜单

回放模式：

有关 [回放] 菜单设置步骤 (→17)

您可设置拍摄的图像上载到图像共享网站，编辑图像 (例如剪裁)，及对图像设置保护。

- 取决于回放模式，可能不会显示某些 [回放] 菜单项目。
- 在用 [文字印记] 和 [调整大小] 等工具编辑图像之后将会新建图像。在开始编辑之前，请确保在内置内存或记忆卡中有足够的剩余空间。

[上传设置]


您可以从相机中选择上传到图像共享网站 (Facebook或YouTube) 上的图像。

- 照片只能上传到Facebook，动态影像只能上传到YouTube。
- 不能上传内置内存上的图像。先将图像复制到记忆卡 (→101) 上后，再设置 [上传设置]。

1 按▲▼选择 [单张] 或 [多张]，然后按 [MENU/SET]


2 选择图像，进行设置

● [单张]



网站上传设置

● [多张]



网站上传设置

- 要取消 → 再按一下 [DISP.]。
- 要设置 → 按一下 [MENU/SET]。

• 按◀选择 [是]，然后按 [MENU/SET]

使用 [回放] 菜单 (续)

回放模式：

■ 上传到图像共享网站

当设置了 [上传设置] 时，本相机内置的上传工具会自动复制到记忆卡上。请连接到计算机 (→103) 上后，再执行上传操作。详细操作，参照 (→105)。

■ 全部消除

在步骤 1 中选择 [取消]，然后选择 [是]。

- 用其他电器拍摄的图像，有可能不能执行此设置。
- 在容量不足 512 MB 的记忆卡上，不能执行此设置。

[编辑标题]

您可以对您喜欢的照片添加标题等信息。

1 按▲▼选择 [单张] 或 [多张]，然后按 [MENU/SET]

2 选择照片

● [单张]

● [多张] (相同文字最多 50 张图像)

[编辑标题] 设定

已经设置 [编辑标题]

- 要取消 → 再按一下 [DISP.]。
- 要设置 → 按一下 [MENU/SET]。

3 输入字符 (输入文本 (→84))

要删除标题，删除字符输入画面中的所有字符。

- 不能使用其他设备拍摄的照片或动态图像。
- 要打印文字，使用 [文字印记] 或附带的光盘“PHOTOofunSTUDIO”。

有关 [回放] 菜单设置步骤 (→17)

[文字印记]

将在照片上印记拍摄日期和时间、地名信息和在 [宝宝]、[宠物] 场景模式、[行程日期] 和 [编辑标题] 中注册的文本。

1 按▲▼选择 [单张] 或 [多张]，然后按 [MENU/SET]

2 选择照片

● [单张]

● [多张] (最多 50 张)

[文字印记] 设定

- 要取消 → 再按一下 [DISP.]。
- 要设置 → 按一下 [MENU/SET]。

3 选择 [设置]

4 选择此项目

5 选择此设置

6 选择 [执行]

7 选择是否印记年龄

- 如果在步骤 5 中 [名字] 设为 [OFF]，将不显示此画面。

8 选择 [是]

(根据照片尺寸等画面不同)

- 选择 [单张] 时，在步骤 8 之后，按 / 返回菜单画面。

使用 [回放] 菜单 (续)

回放模式：

■可印记的项目

[拍摄日期]	[日期]：印记拍摄日期 [日/时]：印记拍摄日期和时间
[名字]	：印记在个人识别中注册的名字 ：印记在 [宝宝] 或 [宠物] 中注册的名字
[地点]	[ON]：印记在 [设置] 的 [行程日期] 中注册的目的地
[行程日期]	[ON]：印记在 [设置] 的 [行程日期] 中设置的行程日期
[标题]	[ON]：印记在 [编辑标题] 中注册的文本

• [OFF] 项目不印记。

- 用其他设备拍摄的照片、未设置时钟拍摄的照片或动态影像，不能使用此功能。
- 使用某些打印机时，可能会去掉一些字符。
- 印记到0.3M或更小的图像上时，文本将难以辨读。
- 对于带打印日期的照片，请勿在商店内或打印机上进行日期打印设置。(打印的日期可能会重叠。)

有关 [回放] 菜单设置步骤 (→17)

[调整大小]

可缩小照片尺寸以供添加到电子邮件和用于网页等。
(以最小拍摄像素数拍摄的照片不能进一步缩小。)

■ [单张]

1 选择 [单张]



2 选择照片



■ [多张]

1 在上面的步骤1中选择 [多张]

2 选择尺寸



调整大小之后选择像素数

3 选择尺寸



当前的尺寸
变更后的尺寸

4 选择 [是]



• 确认之后，按 [左 / 右] 返回到菜单画面。

3 选择照片 (最多50 张)



调整大小设定

调整大小之前/之后的像素数

- 要取消 → 再按一下 [DISP.]。
- 要设置 → 按一下 [MENU/SET]。

4 按 [左] 选择 [是]，然后按 [MENU/SET]

- 调整大小之后，图像质量将下降。
- 不能使用动态影像和带文字印记的照片。另外，有可能不支持使用其他相机拍摄的照片。

使用 [回放] 菜单 (续)

回放模式：

有关 [回放] 菜单设置步骤 (→17)

[剪裁]

放大照片和剪裁掉不需要的部分。

1 按 ◀▶ 选择一张照片，然后按 [MENU/SET]

2 选择要剪裁的部分



3 按 ◀ 选择 [是]，然后按 [MENU/SET]

- 剪裁之后画质将变差。
- 不能使用动态影像和带文字印记的照片。另外，有可能不支持使用其他相机拍摄的照片。
- 当图像被剪裁时，将不复制原来的个人识别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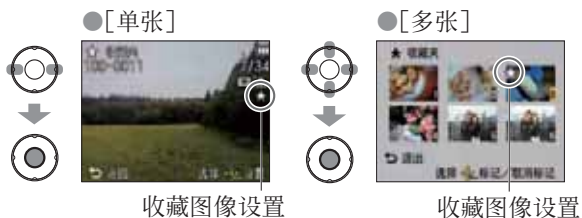
[收藏夹]

通过用星号(★)标记您喜好的图像，您可以只欣赏这些图像的[幻灯片放映]或[筛选播放]，或者可以删除您喜好图像以外的所有图像。

1 选择 [单张] 或 [多张]



2 选择图像，进行设置



• 要取消 →
再按一下
[MENU/SET]。

■ 要全部消除

在步骤**1**中选择 [取消]，然后选择 [是]。

■ 在解除全部时予以取消

按 [MENU/SET]。

● 可能不能对用其他设备拍摄的图像进行收藏夹设置。

使用 [回放] 菜单 (续)

回放模式：

有关 [回放] 菜单设置步骤 (→17)

[打印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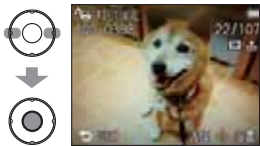
当由DPOF打印兼容冲洗店或打印机打印时,可进行照片/照片数目/日期打印设置。
(在冲洗店一定要询问确认兼容性)

1 选择 [单张] 或 [多张]



2 选择照片

●[单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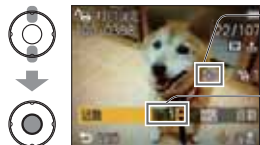
●[多张]



3 设置图像数

(使用 [多张] 时重复步骤2和3 (最多999张图像))

●[单张]



打印日期设置

打印数目

●[多张]



打印日期设置

打印数目

• 打印的日期设置/解除 → 按 [DISP.]

■要全部消除

在步骤1中选择 [取消], 然后选择 [是]。

- 取决于打印机, 有时会打印机的设置会优先相机的设置。
- 对不支持DCF标准的文件不能设置。
- 不能使用其他设备设置的某些DPOF信息。在这种情况下, 删除所有DPOF信息然后用本相机再进行设置。
- 对于应用了 [文字印记] 的图像, 不能进行日期打印设定。
- 应用了 [日期印记] 后拍摄的照片, 不能进行日期打印设置。

[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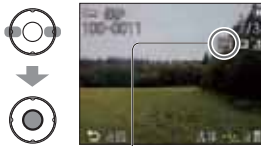
设置保护使照片不能被删除。防止重要照片的删除。

1 选择 [单张] 或 [多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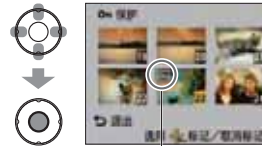
2 选择照片, 进行设置

●[单张]



受保护的的照片

●[多张]



受保护的的照片

• 要取消 → 再按一下 [MENU/SET]。

■要全部消除

在步骤1中选择 [取消], 然后选择 [是]。

■在解除全部时予以取消

按 [MENU/SET]。

●当使用其他设备时可能无效。

[个人识别编辑]

编辑或删除个人识别错误图像的识别信息。

- 1** 选择 [REPLACE] 或 [DELETE] **4** 选择要用来替换的人



- 2** 选择图像



- 5** 选择 [是]



- 3** 选择一个人



• 设置之后，按 [返回 / 右] 返回菜单画面。

- 如果 [DELETE]，进至步骤**5**
- 不能选择未注册个人识别信息的人。

[复制]

您可以在内置内存和记忆卡之间复制图像。

- 1** 选择复制方法 (方向)



- : 将所有照片从内置内存复制到卡上 (转至步骤**3**)。
- : 每次将一张照片从卡上复制到内置内存上。

- 2** 用 ◀▶ 选择图像并按 [MENU/SET] (对于)



- 3** 选择 [是]

- 要取消→按 [MENU/SET]。
- 从内置内存复制所有图像到记忆卡之后，显示将自动返回到回放画面。

- 复制照片可能会需要数分钟。复制过程中切勿关闭电源或进行其他操作。
- 如果在复制目的地中存在相同名称 (文件夹/文件编号)，当从内置存储器复制到记忆卡时将创建新的文件夹用于复制 ()。相同名称的文件不会从记忆卡复制到内置存储器 ()。
- 不能复制以下的设置。请在复制后重新设置。
 - [打印设定] - [保护] - [收藏夹]
- 仅来自Panasonic数码相机 (LUMIX) 的照片可被复制。

- 个人识别信息一旦被删除就不能恢复。
- 在 [类别选择] 中，删除了所有个人识别信息的图像不分类为个人识别。
- 在受保护的图像中不能编辑识别信息。

与计算机一起使用

通过连接相机到计算机，可从相机复制静态/动态影像到计算机。

- 某些计算机可以直接从相机的存储卡读取。
有关详情，请参阅您计算机的说明书。
- 如果您的计算机不支持SDXC记忆卡，将显示要求您格式化卡的信息。（请勿将卡格式化。否则将删除记录的图像。）如果卡不能被识别，请参阅以下支持网站：
<http://panasonic.net/avc/sdcard/information/SDXC.html>
- 之后，可使用CD-ROM（随机附送）上的“PHOTOfunSTUDIO”软件对复制的图像进行打印或通过电子邮件发送。

■ 计算机规格

	Windows			Macintosh
	98/98SE	Me/2000	XP/Vista/7	OS 9/OS X
是否能使用“PHOTOfunSTUDIO”？	否		是*	否
是否能通过USB电缆从相机复制静态图像和动态JPEG动态影像到计算机？	否	是		是 OS 9.2.2 OS X (10.1 - 10.6)

• USB连接电缆不能用于Windows 98/98SE、Mac OS 8.x或两者较旧的版本，但仍可用兼容的SD记忆卡读/写器复制静态/动态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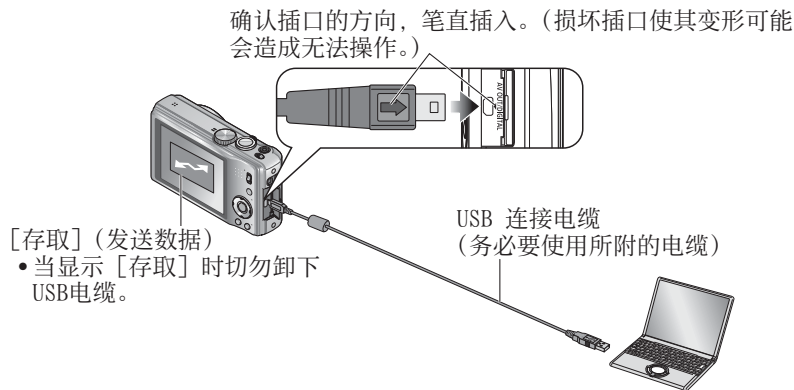
* 必须安装Internet Explorer 6.0或以上版本。

取决于您计算机的环境，不一定保证能够正确回放和操作。

复制静态图像和动态影像

进行准备：

- 使用充足电的电池。
- 插入卡并开启电源。当从内置内存导入图像时，请取出任何记忆卡。



1 请打开相机和计算机二者的电源

2 将相机与计算机连接

- 请务必使用附带的USB连接电缆。
使用附带USB连接电缆以外的任何电缆可能会导致故障。

3 在相机上选择 [PC]



如果 [USB 模式] (→22) 设为 [PictBridge(PTP)]，可能在屏幕上显示信息。选择 [取消] 关闭画面，并将 [USB 模式] 设为 [PC]。

4 操作计算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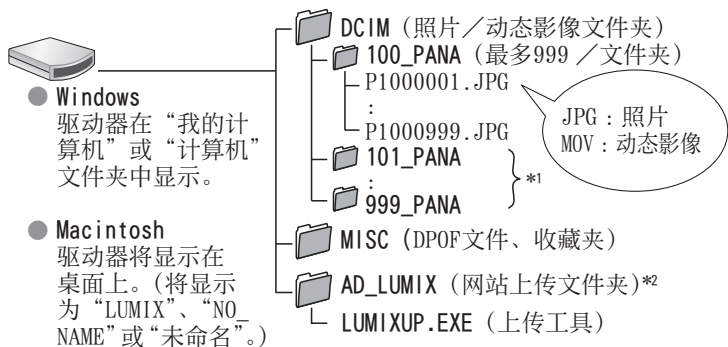
■ 要取消连接

在Windows系统托盘中单击“安全删除硬件”

与计算机一起使用 (续)

您可以通过将文件夹和文件拖放到计算机上另外文件夹中，来保存图像以在计算机上使用。

■ 计算机上文件夹和文件名



*1 在下列情况下会建立新文件夹：

- 当照片被保存在已经含有999个文件的文件夹内时。
- 当所使用的卡已经含有相同文件夹号码时（包括用其他相机等拍摄的照片）
- 当进行号码 [号码重设]后录制时

*2 请注意：如果您删除了AD_LUMIX文件夹下的文件或副文件夹，将不能上传到图像共享网站。

■ 当使用 Windows XP、Windows Vista、Windows 7 或Mac OS X时

即使 [USB 模式] (→22) 设为 [PictBridge(PTP)]，相机也可连接计算机。

- 仅可进行图像输出。
- 如果卡上有1000张或以上照片，可能无法进行导入。

- 切勿使用所附USB 连接电缆以外的任何其他电缆。
- 在插入或取出记忆卡之前关闭电源。
- 当通讯中电池快要用完时，将发出警告声音。立即通过计算机取消通讯（在重新连接之前对电池充电）。
- 将 [USB 模式] 设为 [PC] 之后，就不需要每次相机连接计算机时都要进行设置。
- 有关详情，请参阅计算机使用说明书。

使用“PHOTOfunSTUDIO”将图像复制到您的计算机上

将图像读取到计算机上后，您可以打印这些图像，或通过邮件发送这些图像。

- 关于动作环境和安装，参阅另册的使用说明书。

向图像共享网站上传图像

您可以使用上传工具 (LUMIX Image Uploader)，将照片或动态影像上传到图像共享网站 (Facebook/YouTube)。您无需将图像复制到计算机上，或安装专用的软件。只要所使用的计算机处于连接了网络的状态，即使远离自己的计算机，您也可以随时上传图像。

- 本工具只支持Windows XP、Windows Vista和Windows 7。
(请您在因特网浏览器上参阅LUMIX Image Uploader的使用说明书。)

准备：

- 通过 [上传设置] 选择上传图像
- 将计算机相连接到互联网上
- 在您要上传的图像共享网站上创建帐户，并获取注册信息

1 双击启动“LUMIXUP.EXE”

- 在已经安装了CD-ROM (随机附送) 上的“PHOTOfunSTUDIO”的情形下，上传工具 (LUMIX Image Uploader) 有时会自动启动。

2 选择上传目的地

- 请您按照计算机画面上的显示，进行之后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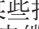
- 如果YouTube或Facebook变更其服务或规定，则不能保证此功能的使用。请注意，服务内容和窗口可能会在事先没有通知的情形下发生变更。
(此服务于2010年12月1日时可用。)
- 请勿上传受版权保护的图像，除非您拥有该图像的版权或已征得相关版权所有者的同意。

某些打印机可以从相机的记忆卡直接打印。
有关详情，请参阅您打印机的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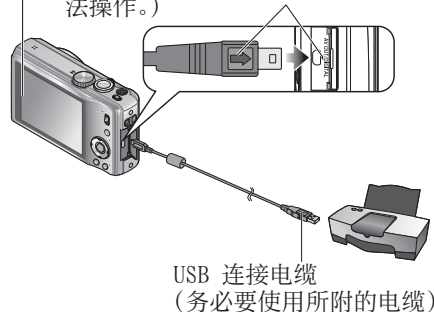
可直接与PictBridge 兼容打印机连接进行打印。

进行准备：

- 使用充足电的电池。
- 插入卡并开启电源。当从内置内存复制图像时，请取出任何记忆卡。
- 需要在打印机上调整打印质量或其他设置。

- 当显示出禁止卸下电缆图标时（某些打印机可能不会显示），切勿卸下USB 电缆。

确认插口的方向，笔直插入。
(损坏插口使其变形可能会造成无法操作。)



USB 连接电缆
(务必要使用所附的电缆)

■要取消打印时 按 [MENU/SET]。

- 切勿使用所附USB 连接电缆以外的任何其他电缆。
- 打印后卸下USB 电缆。
- 在插入或取出记忆卡之前关闭电源。
- 当通讯中电池快要用完时，将发出警告哔音。取消打印并断开USB电缆（在重新连接之前对电池充电）。

1 打开相机和打印机二者的电源

2 将相机与打印机连接上

- 请务必使用附带的USB连接电缆。使用附带USB连接电缆以外的任何电缆可能会导致故障。

3 在相机上选择 [PictBridge(PTP)]



当显示 [连接到PC...] 时，取消连接并设置 [USB 模式] (→22)为 [连接时选择] 或 [PictBridge(PTP)]。

4 按 ◀▶ 选择一张要打印的图像并按 [MENU/SET]

5 选择 [打印开始]

- 打印设置 (→108)



打印多张照片

① 在前一页的步骤④中选择 [多张打印]



- [多选]

- [全选]
- [打印设定(DPOF)]
- [收藏夹]

② 选择项目 (细节请参阅下面的说明)



:① 用 ▲▼◀▶ 在照片之间滚动，用 [DISP.] 选择要打印的照片。(再次按 [DISP.] 来解除选择。)

② 完成选择时按 [MENU/SET]。

:打印全部照片。

:打印在 [打印设定] 内选择的照片。

:打印选择为 [收藏夹] 的照片。

(只有存在设置为 [收藏夹] 的图像之际显示。)

- 如果显示出打印确认画面的话，请选择 [是]。
- 在打印过程中显示的橙色●表示错误信息。确认打印机。
- 如果打印数张照片的话，打印作业可被分为数阶段。(剩余的张数可能会显示得与所设置的数目不同。)

带日期和文字打印

■无 [文字印记] 打印日期

- 在打印店打印：仅可打印录制日期。要求打印店打印日期。
 - 在相机上事先进行 [打印设定] 设定，可以在将记忆卡交给打印店之前指定打印份数和日期打印设定。
 - 当打印16:9宽高比的图像时，请事先确认打印店可以接受这种尺寸。
- 使用电脑：可以使用附带的光盘“PHOTOofunSTUDIO”进行录制日期和文字信息打印设定。
- 使用打印机：当连接支持日期打印的打印机时，可通过在相机上设置 [打印设定]，或设置 [打印日期] (→110) 为 [ON] 来打印拍摄日期。

在相机上进行打印设定

(在选择 [打印开始] 之前进行设定)

① 选择项目



② 选择设定



项目	设置
[打印日期]	[ON] / [OFF]
[打印数量]	设定照片打印数目 (最多999张)
[纸张大小]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p>🖨️ (打印机优先)</p> <p>[L/3.5" × 5"] (89 × 127 mm)</p> <p>[2L/5" × 7"] (127 × 178 mm)</p> <p>[POSTCARD] (100 × 148 mm)</p> <p>[16:9] (101.6 × 180.6 mm)</p> <p>[A4] (210 × 297 mm)</p> </div> <div> <p>[A3] (297 × 420 mm)</p> <p>[10 × 15 cm] (100 × 150 mm)</p> <p>[4" × 6"] (101.6 × 152.4 mm)</p> <p>[8" × 10"] (203.2 × 254 mm)</p> <p>[LETTER] (216 × 279.4 mm)</p> <p>[CARD SIZE] (54 × 85.6 mm)</p> </div> </div>
[页面布局]	<p>🖨️ (打印机优先) / 📷 (1张照片, 不带边框) /</p> <p>📷 (1张照片, 带边框) / 📷📷 (2张照片) / 📷📷📷 (4张照片)</p>

- 如果打印机不支持, 项目可能无法显示。
- 要在相同图像中安排📷📷“2张照片”或📷📷📷“4张照片”, 请将图像的打印数设为2或4。
- 要打印本相机不支持的纸张尺寸/ 页面布局时, 要设为🖨️, 在打印机上进行设置。(请参阅打印机上的使用说明书。)
- 选择 [打印设定] 设置时, 不显示 [打印日期] 和 [打印数量]。
- 取决于冲洗店或使用的打印机, 即使有完整的 [打印设定] 设置, 日期也可能不会打印。
- 当设置 [打印日期] 为 [ON] 时, 检查打印机上的日期打印设定 (打印机设定可能优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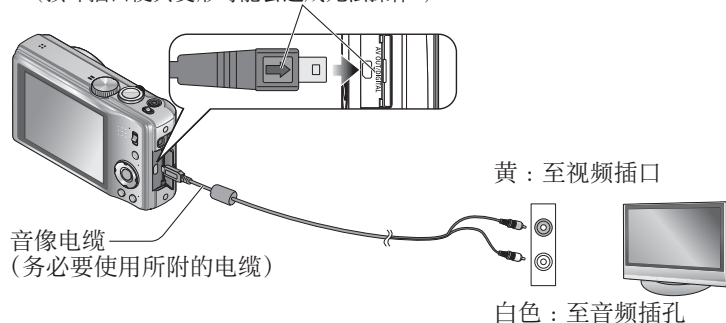
进行准备:

- 设定 [电视高宽比]。(→23)
- 关闭相机和电视机。

您可通过用AV电缆 (随机附送) 连接相机到您的电视机来在电视机屏幕上观看照片。

- 还请参阅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确认插口的方向, 笔直插入。
(损坏插口使其变形可能会造成无法操作。)



- 1 将相机连接至电视机
- 2 打开电视机
● 设为辅助输入。
- 3 打开相机
- 4 设置录制/回放开关到▶

■ 当电视机或DVD录像机有SD卡槽时

将SD记忆卡插入SD卡槽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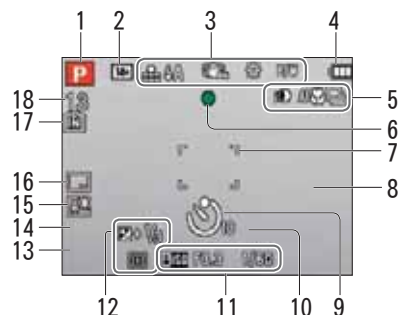
- 仅可回放照片。
- 要在其他电视机上播放动态影像, 请用AV电缆 (附带) 连接相机到电视机。
- 同时使用SDHC和SDXC记忆卡时, 务必在支持特定格式的设备上播放各类型的卡。


- 切勿使用所附之外的音像电缆。
- 当您在 [设置] 菜单中设置 [输出] 时, 您可在使用NTSC或PAL制式的其他国家 (地区) 的电视机上回放图像。(→23)
- 旋转后的纵向照片可能略显模糊。
- 如果不能在宽屏幕或高清晰度电视机上正确显示高宽比的话, 请在电视上变更图像模式设置。

液晶显示器显示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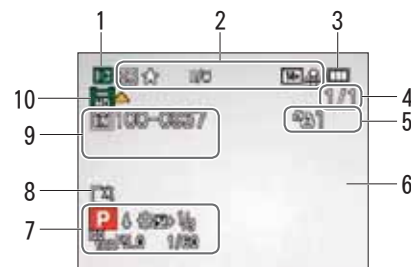
按一下 [DISP.] 改变显示 (→39)。

拍摄时



- 1 拍摄模式 (→26)
 - 2 图像尺寸 (→70)
画质 (→62)
 - 3 质量 (→71)
闪光灯 (→40)
光学图像稳定器 (→80) /
抖动警报 (→30)
白平衡 (→72)
色彩模式 (→79)
 - 4 电池电量 (→15)
 - 5 连拍模式 (→78)
自动包围 (→47)
微距拍摄 (→42)
智能曝光 (→77)
风声消除 (→82)
 - 6 对焦 (→31)
 - 7 AF区域 (→31)
 - 8 直方图 (→39)
 - 9 自拍定时器模式 (→45)
 - 10  聚焦范围 (→44)
变焦 (→32) / 微距变焦 (→43)
 - 11 ISO感光度 (→71)
光圈值/快门速度(→30, 48, 49, 50)
最小快门速度 (→77)
 - 12 曝光补偿 (→46)
AF跟踪 (→29, 74)
AF辅助灯 (→80)
测光模式 (→76)
 - 13 当前日期/时间 (→16)
 - 14 以年月表示的年龄 (→56, 65)
目的地设置 (→68)
 - 15 旅程已经过天数 (→68)
LCD模式 (→20)
已录制的时间 (→61)
XXhXXmXXs*
 - 16 日期印记 (→81)
 - 17 保存目的地 (→14)
录制状态
 - 18 可记录照片数目 (→15)
可拍摄时间 (→61)
RXXhXXmXXs*
- * [h]、[m]和[s]表示“hour(小时)”、“minute(分钟)”和“second(秒钟)”。

播放时



- 1 回放模式 (→87)
 - 2 受保护照片 (→99)
收藏夹 (→97)
文字印记显示 (→93)
日期印记 (→81)
色彩模式 (→79)
图像尺寸 (→70)
质量 (→71)
 - 3 电池电量 (→15)
 - 4 图像编号/总图像数 (→37)
已播放时间 (→86)
XXhXXmXXs*¹
 - 5 要打印照片的数量 (→98)
 - 6 直方图 (→39)
 - 7 目的地*² (→68)
名字*² (→56, 65)
标题*² (→92)
录制信息
录制的日期和时间
目的地设置 (→69)
 - 8 LCD模式 (→20)
旅程已经过天数 (→68)
 - 9 文件夹/文件号码(→22, 37, 104)
保存目的地 (→14)
禁止卸下电缆警告图标 (→106)
动态影像录制时间 (→86)
XXhXXmXXs*¹
 - 10 动态图像 (→86)
- *¹ [h]、[m]和[s]表示“hour(小时)”、“minute(分钟)”和“second(秒钟)”。
- *² 显示的优先顺序为地名信息、标题、目的地、名字 ([宝宝]/[宠物])、名字 ([个人识别])。

这里显示的画面仅为示例。实际显示可能不同。

[此存储卡无法使用。]

- 插入了多媒体卡。
→ 相机不支持。请使用支持的卡。

[无法删除某些图像] [无法删除此图像]

- 不能删除非DCF图像 (→37)。
→ 将需要的数据保存在计算机或其他设备上, 然后在相机上使用 [格式化]。
(→23)

[无其他选择]

- 已经超过一次可删除照片的数目。
- 超过999张图像被设为收藏。
- 超过了一次允许 [编辑标题], [文字印记] 或 [调整大小] (多个设置) 的图像数。

[无法设置该图像]

- 对于非 DCF 图像 (→37), 不能进行 [打印设定]、[编辑标题] 或 [文字印记]。

[请关闭相机, 然后重新打开] [系统错误]

- 镜头不正常工作。
→ 再次打开电源。(如果显示仍然存在的话, 请向经销处洽询)

[有些图像无法复制] [复制无法完成]

- 下列情况下不能复制照片。
→ 当从记忆卡复制时, 在内置存储器中已经存在相同名称的图像。
→ 文件不是DCF标准 (→37)。
→ 照片是由另外的设备拍摄或编辑的。

[内置内存空间不足] [卡中无足够的空间]

- 内置存储器或卡中没有剩余空间。从内置存储器复制图像到卡中 (批复制) 时, 图像复制直到卡满为止。

[内置内存错误] [格式化内置内存?]

- 当由计算机等将内置内存予以格式化处理时显示。
→ 用相机直接重新进行格式化。数据将被删除。

[记忆卡错误] [格式化此卡?]

- 卡格式不能用于本相机。
→ 将需要的数据保存在计算机或其他设备上, 然后在相机上使用 [格式化]。
(→23)

[重新插入SD卡] [试用另一张卡]

- 对卡的存取失败。
→ 再次插入卡。
- 尝试不同的卡。

[记忆卡错误。处在本相机不能使用的状态。格式化此卡?]

- 卡为非SD标准。
- 使用4 GB或以上容量的卡时, 仅支持SDHC或SDXC记忆卡。

[读取错误] / [写入错误] [请检查此卡]

- 数据读取失败。
→ 确认卡插得是否正确 (→12)。
- 数据写入失败。
→ 请关闭电源并取出卡, 然后重新插入卡和接通电源。
- 卡可能损坏了。
- 尝试不同的卡。

[由于受到卡的写入速度限制, 动画录制被取消]

- 如果即使使用了推荐速度级别的卡 (→14), 拍摄也会停止, 则数据写入速度下降了。如果发生这种情况, 建议您备份记忆卡上的数据并将其格式化 (→23)。
- 某些卡可能会自动中止录制动态图像。

[无法创建文件夹]

- 正在使用的文件夹数已经达到999个。
→ 将需要的数据保存在计算机或其他设备上, 然后在相机上使用 [格式化]。
(→23)
当进行[号码重设]时, 将会将文件夹号码重设为100 (→22)。

[显示的图像用于 16:9 TV] [显示的图像用于 4:3 TV]

- AV电缆 (随机附送) 与相机连接。
→ 要立即解除信息时→按 [MENU/SET]。
→ 要变更高宽比时→变更 [电视高宽比] (→23)。
- USB连接电缆 (随机附送) 仅与相机连接。
→ 当电缆还与另一个设备连接时, 信息将消失。

[无法使用此电池]

- 使用正宗Panasonic电池。
- 因为端子脏, 无法识别电池。
→ 从电池端子擦除任何脏物。

电池、电源

即使打开电源相机也不工作。

- 电池装得不正确 (→12) 或需要充电。

即使打开电源液晶显示器也关闭。

- 启用了 [睡眠模式]。(→21)
→ 半按快门按钮来解除。
- 电池需要充电。

电源打开后相机又立即关闭。

- 电池需要充电。
- 启用了 [睡眠模式]。(→21)
→ 半按快门按钮来解除。

拍摄

不能拍摄照片。

- 录制/回放开关未设为  (录制)。
- 内置内存/卡已满。→ 通过删除不想要的照片来获取空闲空间 (→38)。

所拍摄的照片发白。

- 镜头脏污 (指纹等)。
→ 打开电源, 延伸镜筒, 用柔软的干布清洁镜头表面。
- 镜头结露。

所拍摄照片过亮或过暗。

- 调节曝光 (→46)。
- [最慢快门速度] 设为快速, 例如 [1/250] (→77)。

只按了一下快门按钮却拍摄了2、3张。

- 相机设为使用 [自动括弧式曝光]、[连拍] (→78) 或 [高速连拍] (→57) 或 [闪光灯连拍] (→57) 场景模式。

对焦不佳。

- 未设定为按照被摄物距离的适当模式。(对焦范围根据拍摄模式而异)。
- 被摄物在对焦范围外。
- 因抖动或被摄物移动所致 (→80)。

所拍摄照片模糊不清。光学图像稳定器无效。

- 快门速度在黑暗处较慢, 光学图像稳定器效果不佳。
→ 用两手握住相机, 使双臂紧贴在上身体上。
- 当用 [最慢快门速度] 使用慢快门时, 请使用三脚架和自拍定时器 (→45)。

先试着确认这些项目 (→114 - 119)。

(将菜单设置复原为默认值可解决某些问题。

尝试在录制模式下, 在 [设置] 菜单中使用 [重置] (→22)。)

拍摄 (续)

不能使用 [自动括弧式曝光]。

- 容量仅足够存储2张或以下图像。

所拍摄的照片显得粗糙或有干扰纹。

- ISO感光度太高, 或快门速度太慢。
(默认 [感光度] 设置为 [AUTO], 拍摄室内照片时可能会出现干扰。)
→ 设为较低的 [感光度] (→71)。
→ 将 [色彩模式] 设为 [NATURAL] (→79)。
→ 在偏亮处拍摄照片。
- 相机设为 [高感光度] 或 [高速连拍] 场景模式。
(伴随感光度的提高, 照片变得略微粗糙一些)

所拍摄的照片的亮度或色彩与实物不同。

- 在荧光灯照明下拍摄照片时可能需要快一些的快门速度, 并会使亮度或色彩产生些许变化, 但这并非故障。

当拍摄或半按快门按钮时, LCD显示屏上出现红条, 或者屏幕的一部分或整个屏幕会带有红色调。

- 这是CCD的特点, 如果被摄物含有较亮的部分时可能会出现。这些区域周围可能会出现某些模糊不清的现象, 但这并非故障。这会录制到动态图像上, 但不会录制到静止图像上。
- 拍摄时, 建议您将屏幕背对太阳等强光源。



动态图像录制中途停止。

- 使用多媒体卡 (不支持动态影像录制)。
- 如果即使使用了推荐速度级别的卡 (→14), 拍摄也会停止, 则数据写入速度下降了。如果发生这种情况, 建议您备份记忆卡上的数据并将其格式化 (→23)。

不能锁定拍摄对象。(AF跟踪失败)

- 如果主体颜色与背景颜色相似, AF跟踪可能不起作用。请将AF区域对准主体特有的颜色区域以设定AF区域。(→74)

液晶显示器

在录制动态影像时液晶显示器变暗。

- 如果长时间连续录制动态影像，液晶显示器可能变暗。

亮度不稳定。

- 半按快门钮来设定光圈值。(不会影响所记录的照片。) 这种状况也会在操作变焦或移动相机而使亮度改变时发生。这是相机的自动光圈操作，不是故障。

显示器在室内时闪动。

- 显示器在打开后可能会闪动 (防止来自荧光灯照明的影响)。

显示器过亮/过暗。


- 启用了 [LCD模式]。(→20)

将出现黑色/蓝色/红色/绿色点或干扰。当触摸时显示器看起来会有些失真。

- 这并非故障，不会录制到实际的照片上，因此不必担心。

闪光灯

闪光灯不亮。


- 闪光灯设为 [强制闪光关]  (→40)。
- 在 [风景]、[全景辅助]、[夜景]、[日落]、[高速连拍]、[星空]、[烟火] 和 [空中摄影] 场景模式中，或当使用 [自动括弧式曝光] 或 [连拍] 时，闪光灯不能闪光。

闪光灯多次闪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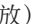
- 启用了红眼减轻功能 (→40)。(闪光两次以防出现红眼。)
- 场景模式设为 [闪光灯连拍]。

播放

照片被旋转了。

- [旋转显示] 设为 。

不能查看照片。没有拍摄的图像。

- 录制/回放开关未设为  (回放)。
- 内置内存或卡上没有照片 (如果装有卡时，从卡上播放照片，如果没有则从内置内存播放)。
- 是否在计算机上更改了图像的文件名? 如果是，则不能在相机上回放图像。
- 回放模式已改变。
→ 将回放模式设为 [标准回放] (→87)。

播放 (续)

文件夹/文件号码将显示为 [-]。照片是黑色的。

- 用计算机编辑过的照片或用其他设备拍摄的照片。
- 拍摄照片后立即取出了电池或用低电量电池拍摄的照片。
→ 用 [格式化] 来删除 (→23)。

在日历播放时将显示不正确的日期。

- 用计算机编辑过的照片或用其他设备拍摄的照片。
- [时钟设置] 不正确 (→16)。
(如果计算机和相机的日期不同时，在日历播放时可在复制到计算机然后又复制回到相机的照片上显示不正确日期。)

在录制的图像上出现象肥皂泡那样的白色圆斑。







- 如果在黑暗的地方或室内用闪光灯拍摄图像，可能会因闪光反射空气中的尘埃粒子而导致图像上出现白色圆斑。这不是故障。这种现象的一个特征是，圆斑数及其位置在每张图像中不同。



画面上显示 [缩略图显示]。

- 照片可能是用另一个设备拍摄。如果是这样，这些图像显示的画质会较差。

拍摄照片的红色区域变黑。

- 当数码红眼校正 (, , ) 工作时，如果拍摄的主体具有里面带红色区域的肤色区域，则数码红眼校正功能会使红色区域变黑。
→在拍摄之前，建议将闪光灯设置为 、 或 ，或将 [数码红眼纠正] 设置为 [OFF]。

动态图像中将记录变焦等相机操作的声音。

- 在录制动态影像时，随相机自动调节镜头光圈，可能录制下相机操作音；这不是故障。

本相机所拍摄动态图像不能在其他相机上回放。

- 在某些情况下，本相机所拍摄动态图像不能在其他公司生产的数码相机上回放，并且它们也不能在2008年7月之前所销售的Panasonic数码相机 (LUMIX) 上回放。

电视机、计算机、打印机

电视机上没有影像。影像模糊或没有颜色。

- 连接不正确 (→109)。
- 电视机未切换到辅助输入。
- 确认相机上的 [视频输出] 设定 (NTSC/PAL)。 (→23)

电视机画面显示与液晶显示器不同。

- 高宽比可能不正确或在某些电视机上边缘可能被剪切掉。

不能在电视机上播放动态图像。

- 卡已经插到电视机上。
→ 用AV电缆 (随机附送) 连接相机和电视机并在相机上回放动态图像 (→109)

照片不能在全屏电视机屏幕上显示。

- 照片不能在全屏电视机屏幕上显示。 [电视高宽比] 设置 (→23)。

不能向计算机传送照片。

- 连接不正确 (→103)。
- 确认计算机是否已经识别相机了。
- 设定 [USB 模式] 为 [PC] (→22)。

计算机未识别卡 (仅读取内置内存)。

- 卸下USB连接电缆 (随机附送) 并在插好卡的状态下重新连接。

卡不能被计算机识别。(您使用了SDXC记忆卡。)

- 确保您的计算机支持SDXC记忆卡。
<http://panasonic.net/avc/sdcard/information/SDXC.htm>
- 插入卡时, 将显示要求您格式化卡的信息, 但不要将卡格式化。
→ 如果LCD显示屏上的 [存取] 指示不消失, 请在断开USB连接电缆之前关闭相机电源。

不能顺利上传到YouTube或Facebook。

- 确认注册信息 (注册ID、用户名称、邮件地址和密码) 是否正确。
- 确认计算机是否连接了互联网。
- 确认常驻软件 (类似防病毒软件和防火墙等) 没有阻止访问YouTube或Facebook。
- 确认YouTube或Facebook网站。

当连接打印机时不能打印。

- 打印机与PictBridge不兼容。
- 设定 [USB 模式] 为 [PictBridge(PTP)] (→22)。

打印时, 图像的边缘将被切除。

- 打印前解除打印机上的任何修剪或无边打印设置。
(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 照片用16:9宽高比拍摄。
→ 如果在冲洗店打印时, 请确认能否打印16:9尺寸的照片。

其他

不能以所希望的语言显示菜单。

- 变更 [语言] 设置 (→24)。

如果摇晃的话, 相机将发出嘎嘎响声。

- 这种声音是由于镜头移动所造成的, 并非故障。

在暗处半按快门钮时, 红色指示灯将点亮。

- 将 [AF 辅助灯] 设为 [ON] (→80)。

AF辅助灯不亮。

- 将 [AF 辅助灯] 设为 [OFF]。

相机很热。

- 在使用过程中相机可能会变得略热, 但这并不影响性能或质量。

镜头发出咔嚓噪音。

- 改变亮度时, 镜头可能会发出咔嚓噪音, 显示器亮度也可能改变, 这是由于光圈设置所致的。(这并不影响拍摄。)

时钟不准确。

- 相机放置长时间没有使用。 → 重设时钟 (→16)
- 设置时钟过程中过的时间长 (时钟会慢这段时间)。

使用变焦时, 照片变得有些弯曲, 被摄物的边上带有颜色。

- 照片会有些弯曲或在边上带有颜色, 具体取决于变焦倍率, 但这并非故障。

变焦移动短暂停止。

- 在延伸光学变焦和i.Zoom操作中, 变焦移动会短暂停止, 但这不是故障。

变焦达不到最大倍率。

- 如果变焦率停在3倍处, 则已经设置了 [微距变焦]。 (→43)

文件号码未按顺序录制。

- 当创建新文件夹时, 文件号码会被重设 (→104)。

文件号码已经跳越到后面去了。

- 打开电源时取出或插入电池了。(如果文件夹或文件号码未正确记录的话, 号码可能向后跳越。)

当在一段时间内没有进行操作时, 将突然显示演示。

- 这是介绍相机功能的自动演示模式。按 [MENU/SET] 返回前一个画面。

使用警告和注意事项

使用时

- 如果长时间使用的话相机可能会变热，这并不是故障。
- 请将相机尽可能远离电磁波设备（比如微波炉、电视机、视频游戏等）。**
 - 如果在电视机上面或附近使用相机的话，相机上的图像和声音可能会因电磁波辐射而失真。
 - 切勿在手机附近使用相机，因为这样可能会产生噪音而影响图像和声音。
 - 受扬声器或大型马达所产生的强力磁场影响而可能使所录制的数据损坏或使图像失真。
 - 微处理器产生的电磁波辐射会对相机造成不良影响，干扰图像和声音。
 - 如果相机受电磁设备的不良影响而不能正常工作的话，请关闭相机并取出电池。然后重新插入电池，再将相机打开。
- 切勿在无线电发射机或高压线附近使用相机。**
 - 如果在无线电发射机或高压线附近使用相机的话，所录制的图像和声音可能会受到不良影响。
- 切勿将所附的电源线或电缆延长使用。
- 切勿使相机接触到杀虫剂或挥发性物质（这会造成表面损坏或涂漆剥落）。
- 夏天切勿将相机和电池留在车内或车罩上。
否则可能因高温而导致电池电解液泄漏、发热并可能导致火灾和电池爆裂。

相机的保管

- 要清洁相机，卸下电池或从插座拔下电源插头，然后用软干布擦拭。
- 使用拧干的湿布擦掉顽渍，然后再用干布擦拭。
 - 请勿使用挥发油、稀释剂、酒精或厨房洗洁精，否则可能损坏相机外壳和漆层。
 - 如果使用化学处理布，请仔细阅读附带的说明书。
 - 请勿触摸镜头挡板。

当一段时间不使用时

- 在取出电池和记忆卡之前关闭相机电源（确保取出电池以防止因过量放电造成损坏）。
- 切勿使其与橡皮或塑料袋接触。
- 如果将其放在抽屉等处时请与干燥剂（硅胶）一起保管。将电池保管在阴凉（15 °C 至 25 °C）湿度较低（40 %RH 至 60 %RH）且没有急剧温度变化之处。
- 每年给电池充一次电，再次保管前将其用完一次。

记忆卡

- 要防止损坏卡和数据
 - 避开高温、直射阳光、电磁波和静电。
 - 切勿弯曲、掉落或使其受到强烈冲撞。
 - 切勿触摸卡背面的端子或使其变脏或潮湿。
- 当处置或转让记忆卡时
 - 如果使用相机或计算机上的“格式化”或“删除”功能的话，这仅能变更文件管理信息而不能完全从记忆卡上删除数据。当处置或转让记忆卡时，建议将记忆卡本身毁掉或用市售的计算机数据抹消软件来从卡上彻底删除数据。记忆卡上的数据应该管理有责。

LCD显示屏

- 请勿用力按压LCD显示屏。否则可能导致显示不均匀并会损坏显示屏。
- 在寒冷天气或其他条件下，当相机变冷时，在启动后的片刻LCD显示屏反应能力可能稍微变差。一旦内部部件变热，将恢复正常亮度。

LCD监视器屏幕采用超精度技术制造而成。但屏幕上仍可能有些暗或亮点（红、蓝或绿色）。
这不属于故障。
LCD监视器屏幕有99.99%以上的有效像素，仅有0.01%的像素无效或总是亮着。
这些点将不会录制到内置存储器或卡中存储的照片上。

使用警告和注意事项 (续)

镜头

- 如果镜头脏污的话：
如果镜头脏污（有指纹等）的话，影像可能看起来会略微发白。请打开电源，用手指拿住伸出的镜筒，然后用一柔软的干布轻轻地擦拭镜头表面。
- 请勿使镜头受阳光直接照射。
- 切勿触摸镜头挡板，否则可能会损坏相机。（可能损坏镜头。当从袋子中等取出相机时要小心。）

使用三脚架或独脚架时

- 当其歪斜时，请勿用力过大或旋紧螺丝。（否则可能会损坏相机、螺丝孔或标签。）
- 确保三脚架稳固。（参阅三脚架使用说明书。）

个人信息

如果在 [宝宝] 模式或在 [个人识别] 功能,中设置名字或生日, 在相机和拍摄的照片中将包含个人信息。

- 免责声明
 - 包含个人信息的数据可能因故障、静电、事故、损坏、修理或其他操作而被更改或丢失。
对于因更改或丢失包含个人信息的数据而造成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 Panasonic将不负责。
- 当送交维修或转让/弃置相机时
 - 为保护您的个人信息, 请重置设置。(→22)
 - 如果在内置存储器中包含任何照片,必要时请将其复制(→101)到记忆卡中,然后格式化(→23)内置存储器。
 - 从相机取出记忆卡。
 - 当送修时, 可将内置存储器和其他设置还原到初始出厂状态。
 - 如果因相机故障而无法进行上述操作, 请咨询经销商或最近的维修中心。

当转让或处置您的记忆卡时, 请参阅前一节中的“当处置或转让记忆卡时”。



- SDXC是SD-3C, LLC的注册商标
- QuickTime和QuickTime的标志是Apple Inc.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YouTube是Google, Inc.的商标。
- 本产品使用DynaComware, Corporation的“DynaFont”。DynaFont是DynaComware, Taiwan, Inc.的注册商标。
- 本说明书中所印刷的其他名称、公司名称和产品名称为各相关公司的商标或注册商标。